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民國十一年五月

第五期

# 學衡

桂居村題

THE CRITICAL REVIEW

No.5 May 1922

## 學衡雜誌簡章

(一)宗旨 論究學術。闡求真理。昌明國粹。融化新知。以中正之眼光。行批評之職事。無偏無黨。不激不隨。

(二)體裁及辦法 (甲)本雜誌於國學。則主以切實之工夫。為精確之研究。然後整理而條析之。明其源流。著其旨要。以見吾國文化。有可與日月爭光之價值。而後來學者。得有研究之津梁。探索之正軌。不至望洋興嘆。勞而無功。或盲肆攻擊。專圖毀棄。而自以為得也。(乙)本雜誌於西學。則主博極羣書。深窺底奧。然後明白辨析。審慎取擇。庶使吾國學子。潛心研究。兼收并覽。不至道聽塗說。呼號標榜。陷於一偏。而昧於大體也。(丙)本雜誌行文。則力求明暢雅潔。既不敢堆積餽釘。古字連篇。甘為學究。尤不敢故尚奇詭。妄矜創造。總期以吾國文字。表西來之思想。既達且雅。以見文字之效用。實繫於作者之才力。苟能運用得宜。則吾國文字。自可適時達意。固無須更張其一定之文字。摧殘其優美之形質也。

(三)編輯 本雜誌由發起同志數人。擔任編輯。文字各由作者個人負責。與所任事之學校及隸屬之團體。毫無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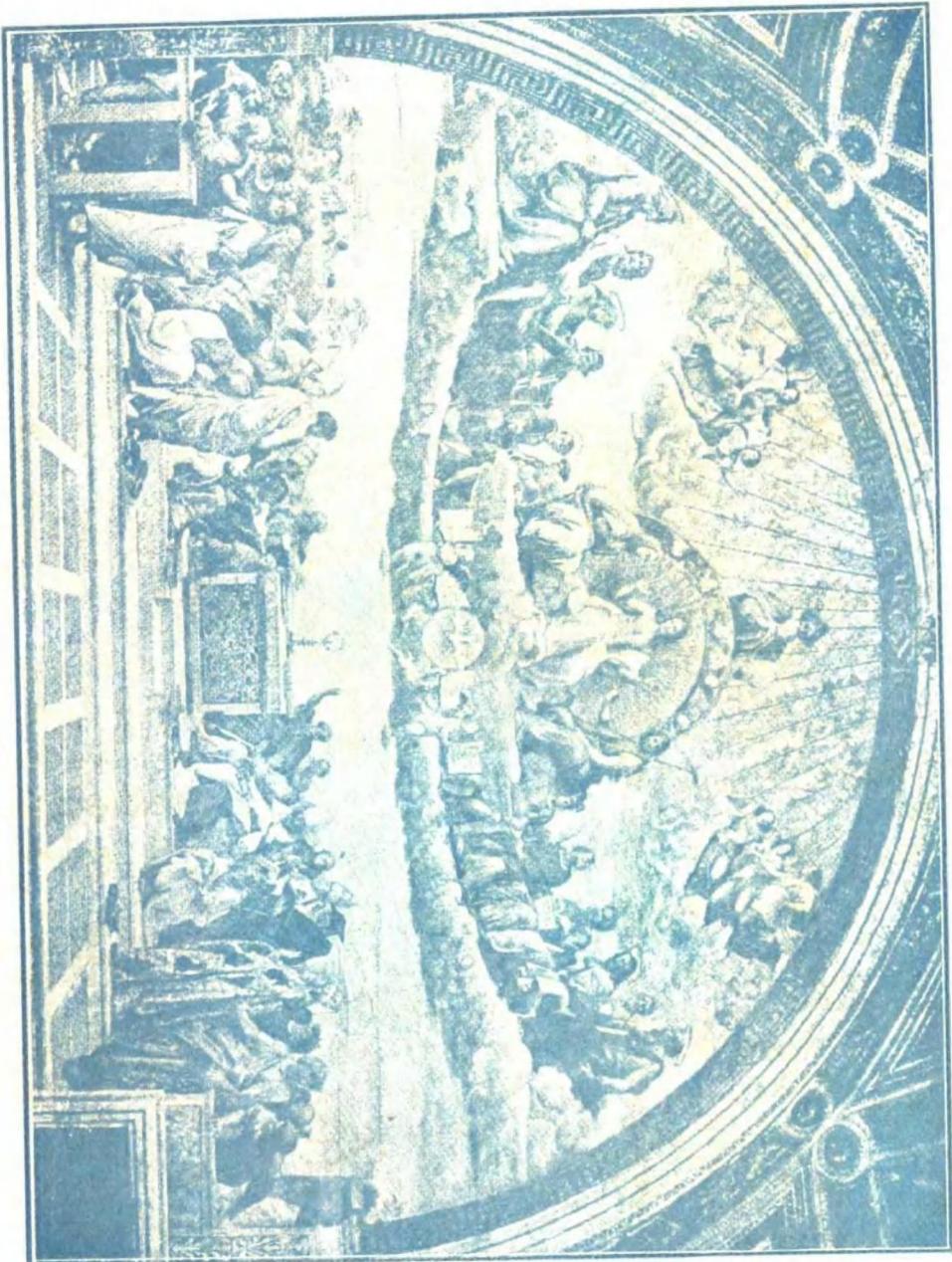
(四)投稿 本雜誌於投稿者。極為歡迎。投稿祈逕寄南京鼓樓北二條巷二十四號學衡雜誌社收。不登之稿。定即退還。但采登之稿。暫無報酬。

(五)印刷發行 本雜誌由上海中華書局印刷發行。每月一冊。陽曆朔日出版。每冊售價二角五分。凡欲定購本雜誌。或就登廣告者。祈逕與中華書局總分局接洽可也。

附本雜誌職員表

總編輯兼幹事吳宓

撰述員人多不具錄



"La Disputa," by Raphael.

說

明

按拉飛葉 Raphael 所繪之 School of Athens 圖。已選登本雜誌第二期。并附有說明。述拉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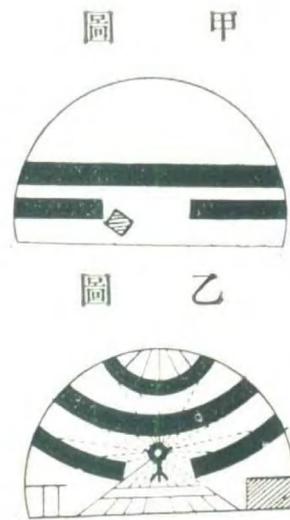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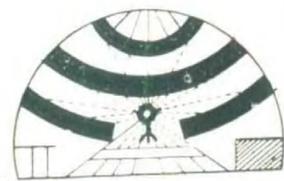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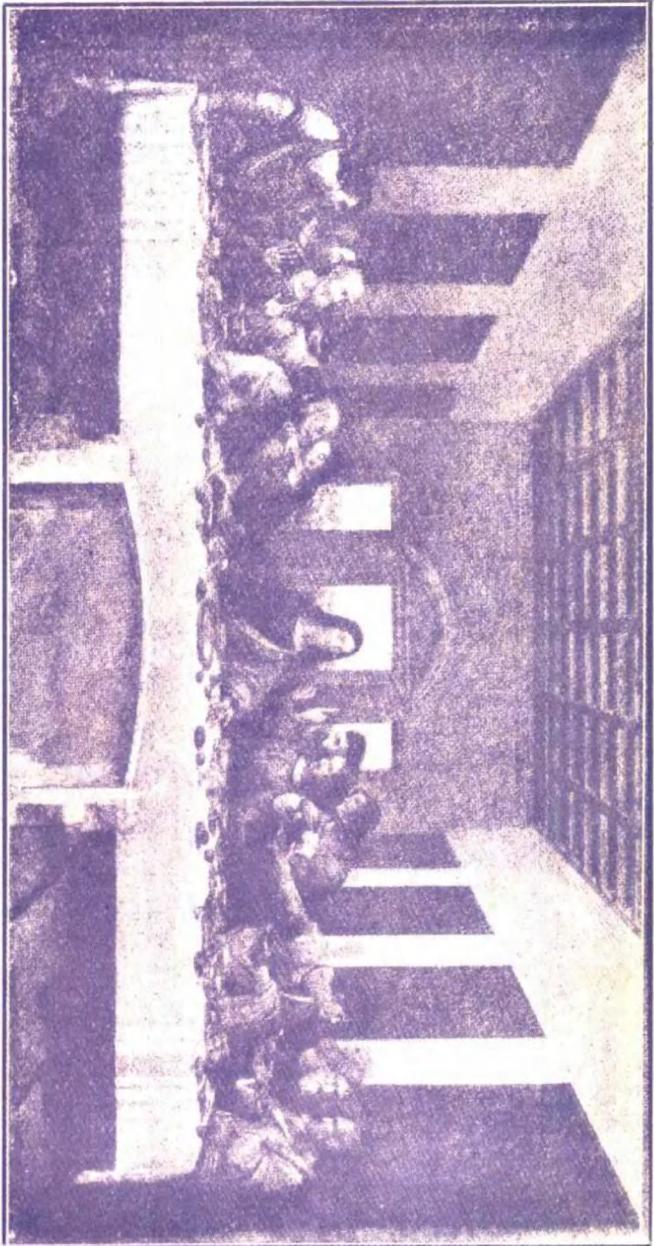


圖 乙



之略傳及其畫術之特長。今此圖 Ta Disputa 亦拉氏之傑作。拉氏融合歐西文明之二大源泉。前圖示希臘文化之精神。此圖則示耶教之規模及信仰。故均極重要。至以畫術論。此圖且遠在前圖之上。蓋拉氏最長於結構。然前圖之結構猶有舛謬之處。其中人物之位置。約可以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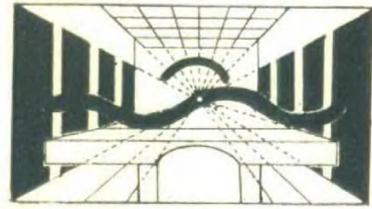
Heracitus 即甲圖中之命也。遂致偏畸。且其身扭轉作書。殊不合情理。為該圖美中之玷云。今此圖之結構。約可以乙圖表之。全圖之中心樞紐為祭品。所供麵餅。共信為耶穌之血肉所化。即形物是也。因其極細小。惟可以烘雲托月之法顯之。故特置之一帶白雲之中。圖中最上之一層為天父。諸仙列其左右。次層為耶穌。而施洗者約翰。偕聖母及十二使徒。列其左右。此皆在白雲之上者。白雲之下。則為教皇僧正之類。分列兩側。因圖之上邊為半圓。而向下曲。故諸層之位置。皆為弧形。而向上曲。且自上而下。曲度愈減。藉是以為相反。成均平。比例之勢。然各層諸神及人之視線。皆趨注於祭品之一點。且最下層地面之磚紋。如引伸之。亦集交於祭品之一點。可見其結構細密。良工苦心矣。又此圖繪於羅馬教皇宮中壁上。左下角本有門。圖形為之。破拉氏乃於右下角特繪欄杆。以相調劑。而求平衡。使觀者忘此門隅之侵入盤踞矣。又磚上之石階。乃故用長平之直線。以救曲線過多之病。使圖有安穩沈靜之態。不至過於流動。而柔軟無力也。此其結構之大略。若詳言之。有不能盡矣。吳宓附識。



“The Last Supper,” by Leonardo da Vinci.

按廖那多

Leonardo da Vinci 所繪之 Mona Lisa 像。已選登本雜誌第二期。并附有說明。述



廖氏之傳略及其畫術之特長。今此圖 The Last Supper 亦廖氏之傑作。其題爲耶穌磔死之前夕。與十二門徒末次會餐。（事見路加福音第二十二章第十四至三十八節。他處亦有之。）時耶穌已知大難將至。席間對衆言明。汝十二人中。有一人（指猶大）將爲奸細。以陷我於死。言出。衆皆大驚失度。惟猶大恐人窺破其奸。強爲鎮靜。而耶穌至聖。視生死如無物。故圖中十一人皆旁皇駭詫。惟耶穌與猶大二人。凝神安坐。亦傳神之筆也。語其結構。略如上圖。耶穌之面。適當全圖之中心。舉凡屋頂之板紋。側壁窗戶之上下緣。食桌之兩端。地面之磚紋等線。如引而伸之。則皆交集於耶穌面上。正中之一點。又用烘雲托月之法。置白而有光之方窗於耶穌身後。俾耶穌之像愈顯豁。所以分賓主。別輕重。而示尊崇也。十三人之首。橫列一線。而略有上下出入。成蛇形。整而不滯。又圖中直線過多。故有耶穌頂上之窗臺及支桌柱之二弧線。以救之。廖氏最精遠。近三角法及光線明暗之顯示。密合科學原理。於此圖可見之也。其他細微工巧之處。難以縷舉。參觀本雜誌前後所錄各圖。亦可略知大家作畫之要術矣。吳宓附識。

通論

# 學衡第五期目錄

## 插畫

泰西名畫其二 Raphael. "La Disputa" 附說明

泰西名畫其四 Leonardo da Vinci "The Last Supper." 附說明

## 通論

杜威論中國思想

平等真詮

劉伯明

蕭純錦

## 述學

顧氏學述 附陳第毛詩古音考序

柳詒徵

劉知幾與章實齋之史學

張其昀

柏拉圖語 克利陀篇 Orito  
錄之二

景昌極譯

## 文苑

### 詩錄一

西山道中二首(蔡可權) 公園曉望(王浩) 自松陽縣三俗頭(胡先驥) 朝發白巖(胡先驥)  
高亭投宿周處士霽光家(胡先驥) 招方子(楊增華) 大梅寺(楊增華) 四叔父蛻

存詩稿(熊家壁) 與鏡湖證剛清話(蔡可權) 小窗雨霽(蔡可權) 中秋(楊赫坤) 二日  
哭仲兄再湘生忌(王浩) 東天目(胡先驥) 西天目(胡先驥) 開葭二日同人游掃葉樓(邵祖平) 江南春日(邵祖平) 示內(王浩)

詩錄一

秋懷八首(邱逢甲) 秋興次張六士韻八首 (邱逢甲) 乙未偶題四首(邱逢甲) 城西紀  
遊八十韻(柳詒徵)

詞錄

臺城路(王易) 鷓鴣天(劉永濟)

## 杜威論中國思想

劉伯明

自歐美之風東漸。吾國學子率喜趨向實利。偶談及機械或物質上之發明。則相與驚嚇。而以舊有文化爲不屑研究。或無補於救亡。西人之來吾國遊歷或傳教者。其所論列。亦往往僅及皮相。其以傳教爲業者。又多挾有成見。以爲吾國國民不信唯一眞宰。行將沉淪。乃本其悲天憫人之念。冀拔之於苦海之中。其待我也。直類非洲上番。而國人之蔑視固有文化者。無意中亦以此自待。不知我國非無不朽之文化。惟惑於皮相。固於成見。遂不克究其眞精神耳。

羅素杜威皆當今歐西哲學家也。既爲哲學家。自具有哲學家之眼光。其來吾國所見者。較之常人所見。迥殊。蓋不迷於文化之現象。而能洞鑒其內容。及其背景。雖其所述。不無失當之處。然以視皮相之見解。則不可同日而語矣。羅素之意見。容後另評。茲就杜威近今所著而申述之。

此文見亞西報（Asiatic）今年第一期題曰中國人如何思想

杜威之著此文。適值華府會議進行之時。其意謂國際之衝突。原於不相了解。而不相了解。又本於諸民族態度及思想習慣上之不同。心理既異。斯妄加推測。愈積愈深。自不相容。而傾軋起矣。是故欲解國際之糾紛。必自互相了解。民族之心理。始然。國與國之接觸。其始僅限於物質方面。所謂物質方面。不過郵電商務而已。其精神方面之接觸。則瞠乎其後。此觀於東西之往來。而可知者也。中國自與歐西交通以

來。彼泰西之人之至吾國者。往往挾有成見。或意在攫商業上之利益。其目光所注。僅及文化之表象。以如是之態度。其評論中國文化。僅及皮毛。亦固其所不知。欲了解一國之近今問題。必同時計及其較遠較大歷史之背景也。

杜威論中國之文化及思想。則冀就其背景着想。其言曰。中國近狀。在西人觀之。誠如禍之懸於眉睫。足使之亡國滅種。而多數中國人則不爲所動。其故安在乎。當此內訌外患交迫之際。其能安之若素。孰令致之乎。其爲漠視及蠢然不靈之態度乎。抑表示其信仰常然不變根深蒂固之實體。而此乃彼皇皇然求急利近功之泰西民族所忽視者乎。(中略)又中國反抗近代工業方法及機器鐵道大規模之生產等。歷時甚久。非經外人加以壓力。不欲開放其國。此項反抗。益以外人之欲利用中國之天然富源。及於中國林林總總之國民中。開闢商場。實中國大部分極急迫之困難之所由來也。於此自然發生之疑問曰。中國因何不能開發其利源。而於此爲世界之表率乎。彼又因何不能向前倣效美國。假借外資。而一方操政治或大部分之經濟權於其手中乎。彼所循之途徑。爲蠢然之惰性。以昏瞶之態度。固執成法。正以其陳舊乎。抑其所表示者。不在表面。而其不欲吸收與其文化精神抵觸之勢力。乃本於智慧(雖大部分爲無意的)乎。

上列問題。苟能與以正確解答。其於應付許多具體而實際之問題。所關甚巨。如中國之途徑。爲盲目而

由於情性。則諸大民族。合而組織一種政治經濟之團體。以近今之工業制度。加諸中國。而爲謀其幸福。起見。戰勝其反抗力。不使感情上意見。梗乎其間。其事非不言之成理。但如中國文化。有極大之價值。存乎其間。而西洋之工業制度。實與中國文化中之最深而最善者。不相容。而使之消滅。則實際上之解答。又將不同。將來歷史家或謂中國所循途徑。實表示一種甚深之本能。又或謂世界及中國於未能制馭西洋之機械的工業制度以前。苟不貿然採用此項制度。則其結果。必較良好。審如是。則中國目前之糾紛及困難。卽達到將來結果。應償之代價。而其代價。衡以將來之結果。又非甚高。此事之爲可能。無人致疑。有之。則唯有以近今之資本制度爲完全滿意者也。

以上所述之態度。在杜威觀之。蓋源於老子思想之影響。孔子雖與有關係。然其影響所及。不若老子之深且巨。老子最重自然。而視人爲受制於天。無爲之說。亦卽由是而來。凡積極之活動。皆干涉自然之勢。杜威釋無爲之義。曰。無爲之義。不易說明。或以言語表之。但可感覺其意。非僅無所事事之謂。案此說甚是。證以爲無爲一句。可知。乃以無爲爲之。凡主動之堅忍。持之以恆。而一方又因任自然。皆此義也。其所奉爲圭臬者。曰。以退爲進。以降伏爲戰勝。凡人弊弊焉之所經營。自道觀之。無異紛呶騷擾。終必消滅。彼傲慢自矜之徒。靜以待之。亦必早已。其引繩自縛。終必陷於自製之網罟也。

杜威更進而論此種思想之緣起及影響。曰。此義雖然中國之所專有。然其影響於此漸染之深。迥非其

他民族所及。中國人對於人生之態度。如順乎自然。安分知足。寬大和平。不怨天尤人等。即原於是。其命運之觀念。即由是而來。老子之學說。其影響所以甚深者。正以其適合中國國民之性情及生活習慣。中國以農立國。此人所共知者也。但吾人雖知之。未嘗就其農業之經歷若干年及如何穩固。一思之也。美國某農學家。嘗著一書。名曰四千年之農民。吾人試一思之。已覺其意味深長。其他民族。亦曾經從事農業。然以其所用方法。地力已盡。其自身亦隨之而去。或折而轉入其他職業。而此日趨重要。即漸起而代農業者也。然中國人。則自邃古以來。耕田而食。未嘗稍輟。即在北部。常經困難。亦未中止。而其土壤迄今。尚有生產力。或猶往昔之具有生產力也。

綜上所述。杜威、下斷語曰。此誠空前之成功也。中國人之保守。其因任自然而尊敬之。或就反面言之。其蔑視人爲急迫方法。皆原於是也。中國國民。其心漸漬於自然。亦猶其身之適宜於農作。其所以保守者。以其自古以來。即保守自然富源。勤加愛護。如保赤子。曾不稍輟。彼西方民族。則不然。其利用地力。至於竭盡而後已。而中國人。則保留之。此二者之不同。其影響於中西民族心理者。甚深。中國人善於靜待。即靜待自然之勢之成熟也。誠以自然之勢。看似迂緩。而不可催促。以自然不可催促故也。凡人行事。不可以急迫出之。急迫爲之。徒致煩惱。而於自然之中。必無所成。或障礙自然趨勢。其結果則必無自然之收穫也。

以上杜威所述。在稍知國學者視之。皆甚尋常。然杜威主實驗者也。而又主活動創造者也。其稱道中國文化之精神如是。蓋亦感 Balfour H. G. Wells, Russell, Bury 諸人之所同感。致憾於西方近今文化。誠有所激而云然也。杜威主創造之理智。以思想爲應付困難之工具。其性質爲預料而非回顧。其論著常反復斯旨。其所最忌者。卽以理智爲僅具旁觀之功用。猶寒暑表之僅記溫度之高下。而不參與客觀之事變。或以爲世運能自進自退。如彼主天演及客觀理想者之所云。在杜威觀之。世事之進退。全憑人之精警覺察。主持人事。猶泛舟大海之中。偶一不慎。卽遭覆沒。宇宙間除人之獨運理智外。無其他擔保進化之原則也。此種思想。雖原於科學之重試驗。要亦表示近今歐美民族之精神。而尤以美國之精神爲最著。其急遽迫促。如弓之張。而乏從容安閒之態。偏重創造。不知享受。貪多而不知足。日進而不知止。其結果則精神厭倦。心思煩亂。歐戰之後。此種病象益爲顯著。杜威之表彰中國文化精神。蓋冀有以救其弊而補其偏。然其於此。不啻將其平素主張之哲學。加一度之修正也。

吾國人心。因漸染老子影響。其對於人生之態度。審而觀之。誠有如杜威之所述者。共信世間有自然之勢。非人力所能轉移。吾嘗聞諸舊學家曰。社會之事。不可問也。祇有順乎自然。而無容心於其間。不見夫時計中下垂之擺乎。其一往一復。卽世事演進之理也。凡事之至於極端。而不能前進。自然折回。無待人力強以致之。此其所持。卽老子所謂天之道不爭而善勝。不言而善應。所謂常有司殺者殺也。然其流弊。

則。因。循。泄。沓。或。僅。順。而。受。之。不。圖。改。革。故。余。以。爲。彼。西。人。或。須。取。吾。之。所。長。以。補。其。短。而。吾。則。須。取。彼。之。所。長。以。補。吾。之。短。特。於。此。必。鑒。於。彼。既。往。之。失。而。不。蹈。其。覆。轍。耳。

## 平等真詮

蕭純錦

昔羅蘭夫人臨刑時。指自由神像。慷慨而言曰。「嗟夫。自由。萬惡皆藉汝名而行。」聞者至今傷之。嗚呼。名義之濫用。而流毒於天下者。又豈獨自由一詞耶。使羅蘭夫人而生於十九、二十世紀之世界。見自由、平等之爲暴民所誤解。與物競。天擇論之爲野心家所利用。吾不知夫人之痛心疾首。將更如何也。歐戰中。威爾遜總統本其博愛之熱誠。與夫民主黨首領之精神。大倡民治主義之論調。美之戰德。爲民治主義而戰也。犧牲數十萬之精壯。與數千萬之物資。將以措世界民治國家於泰山磐石之安也。高論名言。震耀寰宇。潮流所趨。吾國亦承其風化。於是而「德謨克拉西」一語。竟常誦於士夫學子之口。不啻與釋教入中土時之「南無阿彌陀佛」同其普及。夫民治主義。不容有階級厚薄之軒輊。平等之主義也。故民治主義。昌而平等之論。亦隨之俱熾。外交上既有國際平等之主張。同時凡爾塞和會。亦有種族平等之提案。其理甚當。其事亦甚盛。顧平等之爲義。自有其真正之解釋。未可以自逞臆見。快一時之論。尤未可妄加附會。肆爲鹵莽滅裂之談。其解釋之觀念。曾幾經遞漚。非嚮壁虛造者所可比擬。所謂平等者。機會平等。Equality of Opportunity 也。政治上。無階級貴賤之分。法律上。無特權豪強之別。智愚賢不肖之稟賦。雖有不同。而皆得以盡其性命之理。而充量發達。至於造詣不同。成就異趨。雖有聖智無能。爲

力。則。賢。者。常。有。以。自。見。而。不。肖。者。亦。不。失。其。應。得。之。地。位。賢。者。得。以。發。抒。其。才。智。無。隱。厄。不。遇。之。感。而。不。肖。者。心。安。理。得。亦。無。屈。抑。沉。淪。之。歎。各。盡。其。天。賦。之。本。能。以。共。謀。人。羣。之。幸。福。與。文。化。之。進。步。此。所。謂。平。等。之。真。義。而。民。治。主。義。之。真。精。神。也。自。其。一。方。言。之。民。治。主。義。之。國。家。才。俊。秀。拔。之。士。每。處。高。明。之。地。位。領。袖。羣。倫。似。不。平。等。而。自。其。又。一。方。言。之。則。賢。不。肖。所。處。之。機。會。相。同。初。無。門。第。階。級。之。限。固。屬。極。平。等。故。民。治。主。義。之。真。諦。舍。與。人。以。機。會。平。等。外。實。不。啻。爲。賢。賢。主。義。而。不。認。人。類。平。等。之。存。在。也。歐。洲。十。八。世。紀。時。學。者。如。盧。梭。陸。克。之。倫。盛。倡。人。類。平。等。之。說。頗。震。動。一。時。然。自。近。時。生。理。研。究。及。心。理。測。驗。之。結。果。則。知。人。類。之。體。魄。才。識。實。未。嘗。平。等。且。往。往。有。先。天。之。不。平。等。而。其。說。亦。遂。歸。陳。腐。晚。近。吾。國。新。潮。澎。湃。一。知。半。解。之。徒。私。心。自。用。喜。作。極。端。之。論。其。言。政。治。則。取。無。政。府。之。說。其。言。社。會。主。義。則。倡。共。有。財。產。之。議。而。其。言。平。等。則。取。十。八。世。紀。人。類。天。賦。平。等。之。論。詡。爲。新。奇。而。不。知。其。說。之。爲。人。唾。餘。有。背。乎。科。學。上。之。事。實。也。惟。其。誤。解。平。等。故。不。認。男。女。性。體。之。分。賢。不。肖。智。愚。之。別。勞。心。勞。力。生。產。力。不。同。亦。不。問。也。而。對。於。前。者。之。席。豐。履。厚。則。肆。其。觥。排。俄。國。蘇。維。埃。制。度。排。去。專。門。人。材。以。勞。工。委。員。管。理。工。廠。試。之。而。失。敗。者。彼。輩。則。閉。目。不。覩。如。其。所。論。則。所。謂。民。治。將。使。鬮。與。才。傑。並。進。駑。蹇。共。騏。驎。齊。驅。其。不。至。債。轅。泛。軛。搶。攘。橫。決。者。不。可。得。矣。名。義。一。經。濫。用。貽。害。於。國。家。社。會。者。何。止。洪。水。猛。獸。是。又。當。爲。羅。蘭。夫。人。之。所。深。悲。也。美。國。狄。雷。博。士。Dr. James Quale Dealley 勃朗大學 Brown University 之。社。會。學。教。授。

其所著「社會學」Sociology: Its Simple Teaching and Application「國家之發達」The Development of the State等書均傳誦一時。卓著聲譽。去歲在南京演講。題爲「平等訓」The Teaching of Equality於平等真義發揮盡致。愚適爲述譯。爰就所筆記者錄而出之。此爲專門學者研究有得之言。或亦足爲彼一知半解之徒。啟聾發聵。痛下鍼砭。而殺其狂妄之論歟。

狄雷博士之言曰。法國在十八世紀。行君主專制政體。國王貴族佔社會上重要位置。而平民則爲少數人所賤視。中等階級之人。亦處於貴族勢力之下。故大多數之人。如農如工。均極貧苦。爲少數人所虐待。其後有熱心之士。抱改革社會之宏願。所謂叢書家 Encyclopedists 是也。其得名。由於彼輩以研究所得關於社會各種學說及主張彙聚爲叢書故也。又以其用推理之方法。研求社會之根本要件。故亦稱之爲社會哲學家。法國之大革命。卽受此等學說之影響。而自後一切稍形重要之社會改良學說。追溯淵源。幾無不出於此種叢書家也。

其中最要者。爲平等學說。此其爲說淵源甚古。而後此凡討論人權。恒徵引及之。惟當時所謂平等。非所謂機會平等。與今之所謂平等。略有不同。實僅希望人類。可有達到平等地位之一日而已。易言之。卽此種學說。非歷史上之事實。亦非科學之真理。而惟一種有待於將來之希望耳。此輩叢書家之學說。大概以英國陸克 John Locke 之學說爲根據。其言謂赤子之生。本如白紙。痕跡所染。乃現爲各種不同之印

象。即謂環境良。則習養所成。爲優美之分子。環境不良。則成爲惡劣之分子。故社會必供給良好環境以教育之。使人類互相愛護。天生烝民。固使之爲平等自由之動物。誠能得自由平等之生活。則人類互相愛護。互相扶持。民胞物與。邇治極樂。可以不謀而企及。自此學說盛行。而後法國即發生極激烈之大革命。於是自由、平等、博愛。遂爲法國之國訓。此乃最高尚之意念。優美之理想。亦可望而不可即之夢境也。然其有裨於後人之政治思想者。則亦至深且遠云。

人固莫不欲求真理。但真理每不易求。即求得之。亦未必即爲人情之所喜。蓋常人所持之真理。乃其私意中所欲其爲真理者也。真理雖足以破除人情雅意不悅之妄念。然各人所標示之真理。乃其所愛之真理也。純粹之真理。本屬至善。萬古不易。足以破除謬悠之理想。如吉福遜 Thomas Jefferson 曰：「天生斯民。悉屬平等。」其言固甚快意。然繩以近世科學方法之解釋。則覺其言之不當。所謂科學方法。乃助人以達到真理爲目的之工具。然所謂科學方法。不必真合乎科學之原則。設果真合乎科學方法者。則在現在人類智力之所及。最與真理相近。科學的真理。即爲最後之真理。亦即除用科學方法。取消之外。而永遠存在者也。

此種平等學說。第一次所受之震撼。即由於達爾文之物種變異、生存競爭及天演淘汰諸學說。達爾文謂天之生人。自始即不平等。即使處於同一環境之下。而適應環境之能力。各有不同。故有存在者有不

存在者。其後加以生理學家之研究。更覺其說之確當不移。如葛爾頓 Galton 之遺傳論。謂遺傳有優有劣。德斐禮 De Verries 之變種論。謂同種之變異。可以發生新種。其後孟德爾 Mendel 以數學表示遺傳方法。可以預決遺傳變異之分量。皆引伸達爾文之說者也。

復次。近世心理學家之研究。亦證明此理。如行爲派心理學 Behavioristic Psychology 之研究。及種種之心理試驗。Mental Tests 皆證明人生絕對不平等。此種研究實至精確。故今後之教育方法。亦不得不因此而根本改革。使各人得就其先天不同之稟賦。爲充量之發達。人類平等之學說。至此遂不復能更堅持矣。社會學家乃不認人生爲平等者。以爲有上智。有下愚。有凡庸。人生固至不齊。是以現今社會學家於供給良好環境之說。不復如昔之注重。而反多注意於遺傳之研究也。

十八世紀之哲學家。謂凡人與其他人類。皆一律平等。所表示不同者。惟貴族平民之階級耳。非先天本能有不同之點也。其說謂試以顯貴之子。與村夫之子。使受同等之教育。則其結果必同。故此種立論。與其謂爲主張人類平等。毋寧謂其爲不認階級上有先天之不平等。平等之義。主張甚爲複雜。曰種族平等也。男女平等也。蓋近世民治主義之思想。常傾向於世界觀。故人恒誤用十八世紀之平等學說。而以爲種族平等。男女亦平等。而不知其說之紕謬也。

現今平等學說正在改革。期與生理學及心理學之研究趨於一致。不着重於先天遺傳之不平等。而注

意於人類機會之平等。比來研究結果。貴族世胄子弟。不必生而有過人之才能。其稟賦與平民子弟初無少異。在野蠻人種及半開化之人中。亦往往有才能特異之偉人。但限於活動範圍之狹小。故湮沒不彰耳。人恒重視貴族者。以其地位有不同也。苟就近日廢置之君王觀之。既已失其憑藉。則其能否於正當職業。得一可以謀生之工資。亦尙不可知。特天潢貴族。有特別之地位。有特別之權利。更加以足以鼓勵之之環境。故易見其卓異。而草野平民。以環境地位之不良。抑鬱困沮。故恒不如耳。世上良好之環境。地位。率不甚多。而大抵爲少數人所盤據。苟一旦平民革命。推翻社會舊制。平民領袖發達充分。固將超乎貴族而上之。况貴族之得以保存其勢位者。實亦往往賴羅致平民中才智之士。爲之擘畫輔助者耶。近代社會學。根據心理學。生理學之研究。認定人生之智慧才識不平等。而否認世襲階級之不平等者也。惟達爾文氏之說。令人極抱悲觀。因恒見少數人享幸福。而大多數人抑鬱困頓。不能自拔。競存勝利者甚寡。而劣敗。甚或歸於淘汰者。恒爲多數人之命運。故達氏之說。不啻爲十八世紀之貴族政治加以科學之詮釋耳。是反爲貴者張目。助桀爲虐。而益啟其賤視平民之心。此說之失。至近代之社會學。闡明人心與外緣之關係。發揮平等正確之意義。始從而救正之。

近代新社會學。固承認遺傳天賦之不平等。但先天之才能。多屬隱微不著。設無環境之刺激。卽不能得充分發展。故社會學者應知人生先天之稟賦爲如何。因而研究環境與人心之關係。而求知環境刺激

所及於人心反動之效果。以謀發展良能之方法。現代研究此問題者正多。如瓦德 Lester F. Ward 在「應用社會學」書中。謂世界現有才力特異之人。若加以適當之環境。可以造就加多其數至三百倍。凡庸之人。甚至下愚。若施以適當教育。其才識能力之發展。亦可增加兩三倍。即現今厭世之人。及孤僻疾俗之士。亦可以相當之環境使之成爲有用之國民。此外若心理學者。則從事研究足以改良心境之環境。搜集此項報告。以謀遺傳本能之發達。俾可臻乎極點。潛搜冥索。所以發明茲學者。固日異而歲不同也。

由是以觀。近代社會學。乃注重社會須供給各種適宜之環境。蓋雖非認人生而平等。然必使人人有平等之環境。非謂男女生而平等。應受同等之教育。乃謂人生而不平等。須有不同之相當環境。以教育之。非謂人人皆可至平等之程度。乃謂人人須有充分發展之機會也。人固有智愚賢不肖之不齊。遺傳不同。環境不一。故人生永無可以至乎完全平等之境界。惟其所著重者。乃在理論上。務求使人人有機會之平等。可就其稟賦之限度。發達之。至於極點也。將來民治主義。必非如昔日之解釋。惟認社會必供給適當平等之機會。使人人各得盡量發達。斯爲真正之民治主義。譬如幼童。有康健快樂發育滋長之權利。故成人在社會上。亦有由自由競爭以表現其才能之權利。兒童不能與父親平等。生徒不能與師傅平等。然童子得其父相當之訓誨。他日亦未嘗不可跨竈。學生得其師相當之訓練。亦或有青出於藍之

結果。由此觀之。雖在民治主義之世。階級仍然存在。但其階級。非根據於遺傳之財產及世襲之權利。而根據於真正之才能。由自由競爭以證明者耳。故「我今日所能者。汝明日或能之。汝今日所能者。我明日或能之。」人人皆得奮其才智。各向其所能之點而上趨。夫如是。則人之不能爲偉人傑士。亦可無憾於社會。蓋爲其稟賦所囿耳。

其不贊同此說者。深信人生平等。以爲環境同。則造就同。烏託邦中。或天堂之上。庸有此等環境。若足踏人寰。則不如承認心理與生理學家之學說爲是也。社會學者對於人心與環境研究之結果。亦主用教育之刺激。以謀人生精神之發展。卽社會供給公平均等之機會。使人人各發展其自身。以充乎其量之所極。是則社會之責任。而民治國之國民所應努力以圖之者也。

迷

學

## 顧氏學述

附陳第毛詩古音考序

柳詒徵

亭林顧氏之學爲世宗仰久矣。無俟於述。然今之學者。往往不喜讀前人自著之書。惟從近世人論述前人學術之書中。剽竊一二語。卽以爲已得某氏某家學術之精髓。使其所剽竊者。而是已。不免等於耳食。況論述者各有所見。未必所述之義。卽可以蔽前人一生之學術。甚或誤會其意。假前人之名。以傳會其說。耳食者又從而販鬻焉。則展轉傳譌。必致盡失前人之真面目。余懼夫世人因讀今之述顧氏之學者。之書而使顧氏之學晦而不章也。敬述所見。以告當世。並勸世人。苟欲講顧氏之學。必須先取顧氏之書。熟讀而深思之。不但不可徒讀他人所論述者。亦不可徒讀不佞所論述也。

凡論一家之學術。莫難於其人未嘗自襮其宗旨。非就其生平種種著述。比較而歸納之。不易得其要領也。若其人生平已歷述其宗旨。則後之學者。第須就其宗旨演繹而導揚之。不必更下己意。蓋學問之事。甘苦自知。他人之議論。斷不如白身之舉示之。確也。故論近代學者之學術。莫易於顧氏。顧氏生平學術宗旨。久經自襮。凡稍讀其書者。類能言之。卽所謂博學於文。行己有恥。二語是也。

亭林文集與友人論學書。愚所謂聖人之道者。如之何。曰博學於文。行己有恥。自一身以至於天下國家。皆學之事也。自子臣弟

友以至出入往來辭受取與之間。皆有恥之事也。恥之於人大矣。不恥惡衣惡食而恥匹夫匹婦之不被其澤。故曰萬物皆備於

我矣反身而誠嗚呼士而不先言恥則爲無本之人非好古而多聞則爲空虛之學以無本之人而講空虛之學吾見其日從事於聖人而去之彌遠也

顧氏所著日知錄中有博學於文及廉恥二條亦與文集之言相輔

日知錄卷七君子博學於文自身而至於家國天下制之爲度數發之爲音容莫非文也品節斯斯之謂禮孔子曰伯母叔母疏衰踊不絕地姑姊妹之大功踊絕於地知此者由文矣哉由文矣哉記曰三年之喪入道之至文者也又曰禮滅而進以進爲文樂盈而反以反爲文傳曰文明以此人文也觀乎人文以化成天下故曰文王既沒文不在茲乎而謚法經緯天地曰文與弟子之學詩書六藝之文有深淺之不同矣

又卷十三五代史馮道傳論曰禮義廉恥國之四維四維不張國乃滅亡善乎管生之能言也禮義治人之大法廉恥立人之大節蓋不廉則無所不取不恥則無所不爲人而如此則禍敗亂亡亦無所不至况爲大臣而無所不取無所不爲則天下其有不亂國家其有不亡者乎然而四者之中恥尤爲要故夫子之論士曰行己有恥孟子曰人不可以無恥無恥之恥無恥矣又曰恥之於人大矣爲機變之巧者無所用恥焉所以然者人之不廉而至於悖禮犯義其原皆生於無恥也故士大夫之無恥是謂國恥

今人多言國恥矣試讀顧氏之文則國恥二字別有解釋

故顧氏之學非後世之理學家非後世之經學家非後世之文學家其生平之宗旨惟在實行孔子孟之言以學問文章此文章二字須從顧氏博學于文之界說經緯斯世撥亂反正僅以某一家當之陋矣

清代學者論顧氏之學已不能明其分際。然猶知其與後來考證派之經學家大相逕庭。故江藩漢學師承記以閻百詩爲漢學家始祖。而顧傳則附於第八卷中。謂其深入宋儒之室。

漢學師承記客有問於予曰。有明一代囿於性理。汨於制義。無一人知讀古經注疏者。自黎洲起而振其頽波。亭林繼之。於是承學之士。知習古經義矣。所以閻百詩胡朏明諸君子。皆推挹南雷崑山。今子不爲之傳。豈非數典而忘其祖歟。予曰。黎洲乃戴山之學。矯良知之弊。以實踐爲主。亭林乃文清之裔。辨陸王之非。以朱子爲宗。故兩家之學。皆深入宋儒之室。但以漢學爲不可廢耳。多曠牆之見。依違之言。豈真知灼見哉。客曰。二君以瓌異之質。負經世之才。思見用於當世。垂勛名於來葉。讀書論道。重在大端。疏於末節。豈若抱殘守缺之俗儒。尋章摘句之世士也哉。然黃氏關圖書之謬。知尙書古文之僞。顧氏審古韻之微。補左傳杜注之遺。能爲舉世不爲之事。謂非豪傑之士耶。

唐鑑國朝學案小識。知其與陸稼書等不同。而猶列之於翼道學案。謂其所以通不在外而在內。不在制度典禮而在學問思辨。

學案小識先生之爲通儒。人人能言之。而不知先生之所以通不在外而在內。不在制度典禮而在學問思辨。也是以平心察理事。事求實。凡所論述。權度惟精。往往折衷於朱子。

惟錢儀吉碑傳集列之於經學。以全氏神道表述其經學。卽理學之言也。

全祖望顧先生神道表。晚益篤志六經。謂古今安得別有所謂理學者。經學卽理學也。自有舍經學以言理學者。而邪說以起。不知

舍經學則其所謂理學者禪學也故其本朱子之說參之以慈谿黃東發日鈔所以歸咎於上蔡橫浦象山者甚峻於同時諸公雖以苦節推百泉二曲以經世之學推黎洲而論學則皆不合其書曰下學指南或疑其言太過是固非吾輩所敢遽定然其謂經學卽理學則名言也

近日梁氏啟超著清代學術概論推顧氏爲一代開派宗師卽本經學卽理學一語而推演之

清代學術概論二其啟蒙期運動之代表人物則顧炎武胡渭閻若璩也其時正值晚明王學極盛而敝之後學者習於束書不觀游談無根理學家不復能繫社會之信仰炎武等乃起而矯之大倡舍經學無理學之說教學者脫宋明儒羈勒直接反求之於

古經

又四當此反動期而從事於黎明運動者則崑山顧炎武其第一人也炎武對於晚明學風首施猛烈之攻擊而歸罪於王守仁

凡一新學派初立對於舊學派非持絕嚴正的攻擊態度不足以摧故鋒而張新耳炎武之排斥晚明學風其鋒甚峻露大率類是自茲以後王學遂衰熄清代猶有襲理學以爲名高者則皆自託於程朱之徒也雖曰王學末流極敝使人心厭倦本有不摧自破之勢然大聲疾呼以促思潮之轉捩則炎武最有力焉

又炎武未嘗直攻程朱根本不能承認理學之能獨立其言曰(中略)經學卽理學一語則炎武所創新學派之新旗幟也其正當與否且勿深論以吾儕今日眼光觀之此語有兩病其一以經學代理學是推翻一偶像而別供一偶像其二理學卽哲學也實應離經學而爲一獨立學科雖然有清一代學術確在此旗幟之下而獲一新生命

按全氏所述顧氏經學卽理學一語。蓋本於顧氏與施愚山書。

亭林文集與施愚山書。理學之傳自是君家弓冶然愚獨以爲理學之名自宋人始有之古之所謂理學經學也非數十年不能通也故曰君子之於春秋沒身而已矣今之所謂理學禪學也不取之五經而但資之語錄校諸帖括之文而尤易也又曰論語聖人之語錄也舍聖人之語錄而從事於後儒此之謂不知本矣高明以爲然乎

而全氏神道表則其所謂理學者禪學也以下則本於顧氏下學指南序。

亭林文集下學指南序。今之言學者必求諸語錄語錄之書始於二程前此未有也今之語錄幾於充棟矣而淫於禪學者實多然其說蓋出於程門故取慈谿黃氏日鈔所摘謝氏張氏陸氏之言以別其源流而衷諸朱子之說夫學程子而涉於禪者上蔡也

橫浦則以禪而入於儒象山則自立一說以排千五百年之學者而其所謂收拾精神掃去階級亦無非禪之宗旨矣

蓋顧氏所反對之理學爲禪學之理學而未嘗根本反對理學不得以顧氏反對禪學之理學遂謂顧氏對於理學家一概反對也。梁氏謂炎武未嘗直攻程朱而顧氏實極推服程朱。下學指南序之衷諸朱子一語既以朱子爲指南矣。日知錄中又常述程朱之言

日知錄卷一。後程朱之書以存易備三傳。啖趙諸家之說以存春秋。必有待於後之興文教者

又王弼之注雖涉於玄虛然已一掃易學之榛蕪而開之大路矣。不有程子大義何由而明乎

此豈所謂未嘗直攻之意乎。明於顧氏治經之宗。程朱則知顧氏經學卽理學一語。初非反對理學。惟反

對。不。講。經。學。之。理。學。耳。易。言。之。卽。顧。氏。之。學。欲。以。經。學。之。理。學。代。不。講。經。學。之。理。學。而。絕。非。以。經。學。代。理。學。梁。氏。謂。顧。氏。以。經。學。代。理。學。是。推。翻。一。偶。像。而。別。供。一。偶。像。實。緣。斷。章。取。義。未。嘗。詳。究。顧。氏。學。術。誤。謂。顧。氏。但。欲。人。講。經。學。而。不。講。理。學。有。如。清。代。乾。嘉。學。者。標。舉。漢。學。之。旗。幟。絕。口。不。道。理。學。家。之。言。者。學。者。但。取。顧。氏。之。書。讀。之。卽。知。梁。氏。之。誤。解。矣。顧。氏。所。講。聖。人。之。道。既。如。前。述。則。謂。顧。氏。爲。理。學。家。顧。氏。固。不。願。卽。謂。顧。氏。爲。經。學。家。亦。豈。顧。氏。之。本。心。哉。

顧。氏。爲。學。宗。旨。之。一。曰。博。學。於。文。故。於。聲。韻。文。字。亦。爲。其。所。學。之。一。種。今。人。論。顧。氏。之。學。獨。推。其。音。學。五。書。

清。代。學。術。概。論。炎。武。著。述。其。有。統。系。的。組。織。而。手。定。成。書。者。惟。音。學。五。書。耳。其。天。下。郡。國。利。病。書。肇。域。志。造。端。宏。大。僅。有。長。編。未。爲。

定。稿。日。知。錄。爲。生。平。精。力。所。集。注。則。又。筆。記。備。忘。之。類。耳。自。餘。遺。書。尙。十。數。種。皆。明。單。義。并。非。鉅。裁。

而。於。他。書。概。加。貶。抑。證。之。顧。氏。自。述。亦。可。明。其。不。然。蓋。顧。氏。於。音。學。五。書。固。亦。甚。自。矜。重。

亭。林。文。集。音。學。五。書。序。此。道。之。亡。蓋。二。千。有。餘。歲。矣。炎。武。潛。心。有。年。既。得。廣。韻。之。書。乃。始。發。悟。於。中。而。旁。通。其。說。於。是。據。唐。人。以。正。

宋。人。之。失。據。古。經。以。正。沈。氏。唐。人。之。失。而。三。代。以。上。之。音。部。分。秩。如。至。蹟。而。不。可。亂。乃。引。古。今。音。之。變。而。究。其。所。以。不。同。爲。音。論。

二。卷。考。正。三。代。以。上。之。音。注。三。百。五。篇。爲。詩。本。音。十。卷。注。易。爲。易。音。三。卷。辨。沈。氏。部。分。之。誤。而。一。一。以。古。音。定。之。爲。唐。韵。正。二。十。

卷。綜。古。音。爲。十。部。爲。古。音。表。二。卷。自。是。而。六。經。之。文。乃。可。讀。其。他。諸。子。之。書。離。合。有。之。而。不。甚。遠。也。天。之。未。喪。斯。文。必。有。聖。人。復。

起舉今日之音而還之淳古者子曰吾自衛反魯然後樂正雅頌各得其所實有望於後之作者焉

然於日知錄則欲以之撥亂滌汚反古用夏躋斯世於治古之隆且謂平生之志與業皆在其中

亭林文集與人書二十五君子之爲學以明道也以救世也徒以詩文而已所謂雕蟲篆刻亦何益哉某自五十以後篤志經史其

於音學深有所得今爲五書以續三百篇以來久絕之傳而別著日知錄上篇經術中篇治道下篇博聞共三十餘卷有王者起將以見諸行事以躋斯世於治古之隆而未敢爲今人道也向時所傳刻本乃其緒餘耳

又與楊雪臣書向者日知錄之刻謬承許可比來學業稍進亦多刊改意在撥亂滌汚法古用夏啓多聞於來學待一治於後王自信其書之必傳而未敢以示人也

又與友人書所著日知錄三十餘卷平生之志與業皆在其中惟多寫數本以貽之同好庶不爲惡其害己者之所去而有王者起得以酌取焉其亦可以畢區區之願矣

則專美其音學五書而謂日知錄不過爲筆記備忘之類未足爲顧氏知己也然梁氏於音學之書第知其爲有系統的組織實亦未嘗細心讀之故論顧氏爲學之方法之二誤以陳第之言爲顧氏自創之法

清代學術概論炎武所以能當一代開派宗師之名者何在則其能建設研究之方法而已約舉有三 二曰博證四庫全書日知錄提要云炎武學習本原博瞻而能貫通每一事必詳其始末參以證佐而後筆之於書所引据浩博而抵牾者少此語最能傳炎武治學法門全祖望云凡先生之遊載書自隨所至阨塞卽呼老兵退卒詢其曲折或與平日所聞相合卽發書而對勘之蓋

炎武研學之要訣在是論一事必舉證尤不以孤證自足必取之甚博證備然後自表其所信其自述治音韻之學也日引本證旁證二條本證者詩自相證也旁證者采之他書也二者俱無則宛轉以審其音參伍以諧其韻此所用者皆近世科學的研究法乾嘉以還學者固所共習在當時則固炎武所自創也

蓋顧氏音論中卷古詩無叶音一篇中嘗引陳第毛詩古音考序及讀詩拙言屈宋古音序其下方爲顧氏自爲之論顧氏明言之曰已上皆季立之論梁氏讀其所引陳氏之說不知何以不顧前後第節取中間數語誤爲顧氏之說且陳氏之法亦見於四庫提要

四庫提要毛詩古音考四卷明陳第撰言古韻者自吳棫然韻補一書龐雜割裂謬種流傳古韻乃以益亂國朝顧炎武作詩本音江永作古韻標準以經證經始廓清妄論而開除先路則此書實爲首功大旨以爲古人之音原與今異凡今所稱叶韻皆即古人之本音非隨意改讀輾轉牽就如母必讀米馬必讀姥京必讀疆福必讀偃之類歷考諸篇悉截然不紊又左國易象離騷楚詞秦碑漢賦以至上古歌謠箴銘頌贊往往多與詩合可以互證於是排比經文參以羣籍定爲本證旁證二條本證者詩自相證以探古音之源旁證者他經所載及秦漢以下去風雅未遠者以覓古音之委鉤稽參驗本末秩然其用力可謂篤至

梁氏既引提要以明顧氏治學法門何不一考提要明其法之出於陳氏乎大抵今人之論學也貴創造貴有系統的組織貴有研究之方法貴有科學的研究法而又喜講漢學故遇有此等科學的研究法可以不問而知曰此漢學家所自創實則漢學家讀書有創有述不必一一皆自己出卽閻百詩胡臆明諸

人何嘗不從宋明之學。演出觀於顧氏之音論。及日知錄所述宋明之人之言多矣。必欲強之爲漢學家。必欲坐之以貴創造。故雖顧氏所述陳氏之言。亦必謂爲自創。苟不如此立論。卽不足以動今人之耳目。然而顧氏初非盜竊無端爲人誣以盜竊之罪。顧氏有知必呼冤於地下矣。

清代學術概論 炎武建設研究之方法 一曰貴創 炎武之言曰 有明一代之人 其所著書 無非竊盜而已

顧氏所以自異於明人者 其書載明是引陳季立之論 今謂爲自創

是一盜也 其論著書之難 曰必古人所未及 就後世之所不可無 而後爲之 其日知錄自序云 愚自少讀書 有所得 輒記之 其有不合

時復改定 或古人先我而有者 則遂削之 故凡炎武所著書 可決其無一語蹈襲古人

愚觀顧氏爲學方法 蓋有今人所甚不以為然之說 在其一曰細心讀書

王昶與汪容甫書 聞顧亭林先生少時 每年以春夏溫經 請文學中聲音宏敞者 四人 設左右坐 置注疏本於前 先生居中 其前亦

置經本 使一人誦而已 聽之 遇其中字句不同 或偶忘者 詳問而辨論之 凡讀二十紙 再易一人 四人周而復始 計一日溫書二

百紙 十三經畢 接溫三史 或南北史 顧亭林先生之學 如此習熟 而纖悉不遺也

其二曰信古闕疑

日知錄卷二 五經得於秦火之餘 其中固不能無錯誤 學者不幸而生乎二千餘載之後 信古而闕疑 乃其分也 近世之說經者 莫病乎好異 以其說之異於人 而不足以取信於 是舍本經之訓詁 而求之諸子百家之書 猶未足也 則舍近代之文 而求之遠古 又不足則舍中國之文 而求之四海之外 如豐熙之古書 世本尤可怪焉 近代之人 其於讀經 鹵莽滅裂 不及昔人 遠甚 又無

先儒爲之据依而師心妄作刊傳記未已也進而議一生經矣更章句未已也進而改文字矣此陸遊所致慨於宋人而今且彌甚徐防有言今不依章句妄生穿鑿以違師爲非義意說爲得理輕侮道術寔以成俗嗚呼此學者所宜深戒若豐熙之徒又不足論也

故其於經術不分門戶。於漢宋諸儒之言皆所熟後。初不欲自創一派別。供一偶像。以今日眼光觀之。蓋所謂極端的保守派。古人之奴隸也。其反對心學者。以其創也。以其好立異也。其反對晚明學者。以其創也。以其好立異也。且其所反對者。固明明指實其人。

日知錄卷十八。王門高弟爲秦州龍溪二人。秦州之學一傳而爲顏山農。再傳而爲羅近溪。趙大洲。連溪之學一傳而爲何心隱。再傳而爲李卓吾。陶石簣。

初非汎指明儒。其於困知之記學。蔣之編。且許爲中流砥柱。

日知錄卷十八。困知之記學。蔣之編。固今日中流之砥柱矣。

則執一語以蔽顧氏之學者。殆尙未之深考乎。

後次顧氏之願量。實不止於爲一學者。故雖反對談心談性之流。而時時欲正人心。挽風俗。

日知錄卷十二。彼都人士爲人說一事。置一物。未有不索其酬者。百官有司受朝廷一職事。一差遣。未有不計其獲者。自府吏胥徒上而至於公卿大夫。真可謂之同心同德者矣。苟非返普天率土之人心使之先義而後利。終不可以致太平。故愚以爲今日之

務正人心急於抑洪水也

亭林文集與潘次耕札凡今之所以爲學者爲利而已科舉是也其進於此而爲文辭著書一切可傳之事者爲名而已有明三百年之文人是也君子之爲學也非利己而已也有明道淑人之心有撥亂反正之事知天下之勢之何以流極而至於此則思起而救之

此正孔孟以來相傳之道而顧氏徒挾此願竟未一用不得已而垂諸空文期之後世不幸後世以經學家目之以考證家目之且謂顧氏爲有清一代開派宗師而顧氏之學幾絕近人雖亦稱顧氏之學以致用然節取其言轉與顧氏語意相悖

清代學術概論三曰致用炎武之言曰孔子刪述六經卽伊尹太公救民水火之心故曰載諸空言不如見諸行事……愚不揣有見於此凡文之不關於六經之指當世之務者一切不爲彼誠能踐其言其終身所撰著蓋不越此範圍其所謂用者果其爲有用與否此屬別問題要之其據實用主義以爲鵠務使學問與社會之關係增加密度此實對於晚明之帖括派清談派施一大針砭清代儒者以樸學自命以示別於文人實炎武啟之最近數十年以經術而影響於政體亦遠紹炎武之精神也

蓋顧氏之學專以明道救人爲主不屑注蟲魚命草木梁氏錄其文而去其要語試取其原文一較便知命意不同

亭林文集與友人書孔子之刪述六經卽伊尹太公救民於水火之心而今之注蟲魚命草木者皆不足以語此也故曰載之空言

不如見之行事夫春秋之作言焉而已而謂之行事者天下後世用以治人之書將欲謂之空言而不可也愚不揣有見於此故凡文之不關於六經之指當世之務者一切不爲而既以明道救人則於當今之所通患而未嘗專指其人者亦遂不敢以避也顧氏所謂注蟲魚命草木者卽梁氏所指之清代樸學家而明道救人者又梁氏所謂帖括派之語也究竟顧氏所謂關於六經之指當世之務者是否卽梁氏所謂實用主義吾恐其尙有本末之辨也顧氏有一語爲今日五尺之童皆能知而誦之者曰天下興亡匹夫有責然顧氏之言實與今之誦者語者之用意絕異

日知錄卷十三有亡國有亡天下亡國與亡天下奚辨曰易姓改號謂之亡國仁義充塞而至於率獸食人人將相食謂之亡天下魏晉人之清談何以亡天下是孟子所謂楊墨之言至於使天下無父無君而入於禽獸者也昔者稽紹之父康被殺於晉文王至武帝革命之時而山濤薦之入仕紹時屏居私門欲辭不就濤謂之曰爲君思之久矣天地四時猶有消息而況於人乎一時傳誦以爲名言而不知其敗義傷教至於率天下而無父者也夫紹之於晉非其君也忘其父而事其非君當其未死三十餘年之間爲無父之人亦已久矣而蕩陰之死何足以贖其罪乎且其入仕之初豈必知有乘輿敗績之事而可樹其忠名以蓋於晚也自正始以來而大義之不明徧於天下如山濤者既爲邪說之魁遂使稽紹之賢且犯天下之不韙而不顧夫邪正之說不容兩立使謂紹爲忠則必謂王裒爲不忠而後可也何怪其相率臣於劉聰石勒觀其故主青衣行酒而不以動其心乎是故知保天下然後知保其國保國者其君其臣肉食者謀之保天下者匹夫之賤與有責焉耳矣

蓋顧氏謂禮義廉恥爲天下之公器。天下人皆當保之。寧亡國不可亡此。非謂天下興亡人人皆當干與以此爲匹夫之責也。故顧氏論治雖極主張清議。

日知錄卷十三。天下風俗最壞之地。清議尙存。猶足以維持一二。至於清議亡而干戈至矣。

然必本於道德。不以士子動輒干與社會國家之事爲然。

亭林文集生員論中。廢天下之生員而官府之政清。廢天下之生員而百姓之困蘇。廢天下之生員而門戶之習除。廢天下之生員而用世之才出。今天下之出入公門以撓官府之政者。生員也。倚勢以武斷於鄉曲者。生員也。與胥吏爲緣。甚有身自爲胥吏者。生員也。官府一拂其意。則羣起而鬩者。生員也。把持官府之陰事而與之爲市者。生員也。前者譟後者和。前者奔後者隨。上之人欲治之而不可治也。欲鋤之而不可鋤也。小有所加。則曰是殺士也。坑儒也。百年以來。以此爲大患。而一二識治體能言之士。又皆身出於生員。而不敢顯言其弊。故不能曠然一舉而除之也。

以此觀之。清之樸學家。固非顧氏嫡傳。卽最近數十年學者。紛起而談國是。談政體者。亦未必爲顧氏之精神。蓋顧氏之精神。在行己有恥。不先立此義。不容傳會顧氏之說也。

顧氏時代極近。其書昭然在人耳目。非遺文佚事。有待於考證而後顯者也。然一經傳述。卽其原文高下抑揚穿鑿傳會焉。輒使顧氏失其真相。甚矣讀書之難。而論人之學術之尤不易也。往者吾國畫師。爲人寫真。其意未嘗不欲窮形盡相。使其人之精神畢現。然筆墨之際。差之毫釐。遂覺謬以千里。近世寫真器

則不然。其攝人之影也。初無成心於其間。妍者爲妍。彊者爲彊。各如其分而止。而寫真器之與寫真師之功用。乃大不侔。吾願世之學者。勿爲昔日寫真師而共勉於今之寫真器也。

陳第字季立毛詩古音考序曰。夫詩以聲教也。取其可歌可詠。可長言嗟嘆。至於手舞足蹈而不自知。以感動其興觀羣怨事父事君

之心。且將從容以由繹。夫鳥獸草木之名義。斯其所以爲詩也。若其意深長而於韻不諧。則文而已矣。故士人篇章必有音節。田野俚曲亦各諧聲。豈以古人之詩而獨無韻乎。蓋時有古今地有南北。字有更革。音有轉移。亦勢所必至。故以今之音讀古之作。不免乖刺而不合。於是悉委之叶。夫其果出於叶也。作之非一人。采之非一國。何以母必讀米。非韻杞韻止。則韻祉韻喜矣。馬必

讀姥。非韻組韻。補則韻旅韻土矣。京必讀疆。非韻堂韻將。則韻常韻王矣。福必讀偈。按福字方墨反非偈也非韻食韻翼。則韻德韻億矣。厥類

實繁難殫。舉其矩律之嚴。卽唐韻不啻此。其故何邪。又易象左國楚辭秦碑漢賦。以至上古歌謠箴銘頌贊。往往韻與詩合。實

古音之證也。或謂三百篇詩辭之祖。後有作者。規而韻之耳。不知魏晉之世。古音頗存。至隋唐漸盡矣。唐宋名儒博學好古。間用

古音。以炫異燿奇。則誠有之。若讀姪爲姪。以與日韻堯戒也。讀明爲芒。以與良韻皋陶歌也。是皆前於詩者。夫又何放。且讀皮爲

婆。宋役人謳也。讀丘爲欺。齊嬰兒語也。讀兄爲荒。晉輿人謠也。按兄字虛王反非荒也讀裘爲其。魯太儒謔也。讀作爲詛。蜀百姓辭也。讀口爲

苦。漢白渠誦也。又家姑讀也。秦夫人之占懷。回讀也。魯聲伯之夢。按懷回即是一音旂。芹讀也。晉滅虢之徵。瓜孤讀也。衛良夫之譟。彼其間

巷贊毀之間。夢寐卜筮之頃。何暇屑屑模擬。若後世吟詩者之限韻邪。愚少受詩。家庭竊嘗留心於此。晚年獨居海上。惟取三百

篇。日夕讀之。懼子姪之學詩。不知古音也。於是稍爲考據。列本證旁證二條。本證者。詩自相證也。旁證者。采之他書也。二者俱無

---

則宛轉以審其音參伍以諧其韻無非欲便於歌詠可長言嗟嘆而已夫古今一意古今一聲以吾之意而逆古人之意其理不遠也以吾之聲而調古人之聲其音不遠也患在是今非古執字泥音則支離日甚孔子所刪幾於不可讀矣愚也聞見孤陋考究未詳姑藉之以請正明達君子

原书缺页

# 劉知幾與章實齋之史學

張其昀

目次 (一) 導言 (二) 典籍之搜羅 (三) 校讐與考證 (四) 論紀載之真確 (五) 史之義例 甲類例 乙斷限 丙史之宗旨 (六) 史

之述作 (七) 結論上 (八) 結論下

## (一) 導言

歷史者人道之紀錄。古人之言行思想。藉歷史以傳遺後人。後人積累古人之經驗以善其生。展轉遞增。展增遞蛻。人類社會遂漸見進化之迹。是故民族文化之高下。亦可以其所產生史家與史篇多寡之數為差。古今中外。作史者衆矣。然往往徒矜文采。尙弘麗而失信。至於能商榷史法。討論書之體裁。文之法度者。有史以來。甚不多覩。其在西洋。德史家貝恒 *Bernheim* 始考史著。裁定史例。距今僅三十二年耳。一註中國史籍。自春秋經傳。初發凡例。史漢以下。莫有準的。南朝梁時有劉勰者。深知史法之要。而未遑自創條例也。

文心雕龍第十六史傳。居今識古。其載籍乎。(中略)按春秋經傳。舉例發凡。自史漢以下。莫有準的。俗皆愛奇。莫顧實理。傳聞而欲偉其事。錄遠而欲詳其跡。於是棄同即異。穿鑿傍說。此訛濫之本源。而述遠之巨蠹也。(中略)至於尋煩領雜之術。務信棄奇之要。明白頭說之序。品酌事例之條。曉其大綱。則衆理可貫。然史之爲任。乃彌綸一代。負海內之責。而羸是非之尤。秉筆荷擔。莫此

爲勞。

唐史家劉知幾懷獨見之明。負不刊之業。歷觀自古史傳。積習忘返。乖作者之規模。違哲人之準的。喟然歎息。思欲釐革前史。刊定得失。

自漢以降。幾將千歲。作者相繼。求其善者。蓋亦幾矣。敘事 史通內篇二十二

嗚呼。去聖日遠。史籍逾多。得失是非。孰能刊定。假有才堪釐革。而以人廢言。此澆朝所謂勿謂秦無人。吾謀不適用者也。浮詞 史通內篇二

十一

美志不效。中懷闕然。因發憤而著史通。分內外篇。備載史例之要。

史通之爲書也。蓋傷當時載筆之士。其義不純。思欲辨其指歸。殫其體統。白敘 內篇三十六

夫史之有例。猶國之有法。國無法則上下靡定。史無例則是非莫準。序例 內篇十二

其書譏評古今。辨別源流。條分縷析。詳其是非。中國評論史學之專書。自劉君始。夫以千載奉行。持爲故事。而一朝糾正。必驚愚俗。劉君雖掌知國史垂二十載。然見窘於朋黨。不得已而整齊故事。俯同妄作。深足悲也。自唐以降。諸作史者。大抵陳人耶。紀傳汜濫。書志不能言物始。苟務編綴。而無所於期赴。二註 蓋史學之衰久矣。至清乾隆時。會稽章實齋。誠學 獨能續劉君之績。識前史不足以語史學。

自遷固以後。史家既無別識心裁。所求者徒在其事其文。申鄭 文史通義內篇五

整齊排比。謂之史纂。參互搜討。謂之史考。皆非史學。浙東學術同

既不獲與纂國史。又傷州縣志書。通無識力。漫漶無當。

州縣志乘。雖有彼善於此。而卒鮮卓然獨斷。裁定史例。可垂法式者。修志十議外篇三

近人修志。識力不能裁斷。又貪奇嗜瑣。(中略)漫漶無當。擾而不精。書吳郡志後同

念方志亦屬信史。體裁當規史法。特屢膺志乘之聘。故章君之新史學。多寓於其所修諸志序例之中。章君以修志不足以盡其學。因著文史通義一書。辨古史之源流。定述作之標準。自信爲千古史學開關榛蕪。以世人未能具領其學。故創論尙多隱而未宣者。

拙撰文史通義。中間議論開闢。實有不得已而發揮。爲千古史學開其榛蕪。然恐驚世駭俗。爲不知己者詬厲。姑擇其近情而可聽。稍刊一二。以爲就正同志之質。亦尙不欲遍示於人也。與汪輝祖書

就已刊之本觀之。其書大抵倣史通之體。而詳其所略。補其所不及。雖半涉文學。而於史學發明孔多。又著校讐通義。論校書及著錄之道。章君之書。蓋吾國史學評論第二部名著也。三註劉章二君。皆負良史才。博而能斷。既不得志於當世。惟建言爲將來法。

劉君自敘獲罪當時。章君亦見嗤於並世大儒。戴東原輩。自謂修湖北通志。在於衆謗羣閔之際。

然鑿山濬源。疑古惑經。爲學究之所駭。雖不乏知音之士。而未聞繼續研究。發揮而光大之。嗚呼。西洋史

學自貝恆以來。學者踵起。大抵前修未密。後出轉精。或究義理。或述史冊。故年未半百。而成效卓然。吾國有千二百年前百五十年前史學大家發凡起例。特著專書。至今竟以無學聞於世。此章君所爲撫卷太息。劉君所以深慨爲莫謂秦無人。吾謀不適用者也。

通義示人。而人猶疑信參之。蓋空言不及徵諸實事。志隅二十篇。略示進行之一端。能反其隅。中略天下解者不過一二人。亦不暇究其業焉。笑且誹者。又無論已。則余所爲撫卷而歎歎者也。志隅

余近讀西洋史家朗各 Langlois 辛諾波 Seignobos 文森 Vincent 魯賓孫 Robinson 法林 Flin 諸氏之書。註覺西人所研究之史學問題。二君多已道其精微。其不逮之處。則在近世西洋史家能吸收科學發明之精華。故於人類起源。演進。及未來諸觀念。皆有實證以張其新理。二君則爲時地所限。故闕而不詳。無足怪也。余今不揣寡昧。綜述史通與文史通義。校讐通義三書。新立條章。區分類聚。編而次之。爲成學治國聞者參考焉。

〔註一〕貝恆於一八八九年即光緒十五年著 *Lehrbuch der Historischen Methode* 見 *Pfing The Writing of History* 113頁。

〔註二〕引章太炎尊史(檢論二)

〔註三〕按章君志隅曰。至唐而史學絕矣。其後如劉知幾。曾鞏。鄭樵皆良史才。生史學廢絕之後。能推古人大體。非唐宋諸儒所能測識。余考宋史曾鞏傳稱其曾任史館修撰。末聞著作。鄭樵著通志。章君盛稱其卓識名理。獨見別裁。古人不能任其先聲。後代

不能出其軌範。文史通義釋通其所推獎者至矣。然通志自序旨在綜天下之學術。百代之憲章。而條其綱目爲二十略。故通志實一革新體之史著。而非評論史學之專書。其史例大要見於總序及藝文校讐圖譜諸略。識力誠精絕。顧範圍尙狹。近代史家所論之內證外證史之宗旨史之述作之類。鄭君多未及議。余故以章君之書爲中國史學評論第二部名著。章君之史學如貴貫通。精校讐。重圖表之類。自皆淵源鄭君。故本篇間亦撮述鄭君之學說。

又按章君家書云。吾於史學自信發凡起例。多爲後人開山。而人乃擬吾於劉知幾。不知劉言史法。吾言史意。劉議開局纂修。吾議一家著述。余讀二君之書。知其互有詳略。原非因襲。然互相補益。相需而備。章君實劉君之功臣。其論史精神先後一貫。故合述之。

〔註四〕 Langlois 與 Seignobos 皆法人。合著 "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History,"

Vincent 著 "Historical Research"

Robinson 著 "New History"

Hildy 著 "The Writing of History" 以上三君皆美國人。

### 附劉君傳略及史通篇目

劉知幾唐彭城人。今江蘇銅山縣字子元。以高宗龍朔元年生。玄宗開元九年卒。即西元六六一年至七二二年年六十一。君通覽羣史。盡其利害。武后時三

爲史官。掌知國史二十餘年。史通成於中宗景龍四年。西元七一一年凡內篇三十六。外篇十三。

〔內篇〕

述學 劉知幾與章實齋之史學

- (一) 六家 (二) 二體 (三) 載言 (四) 本紀 (五) 世家 (六) 列傳 (七) 表歷  
(八) 書志 (九) 論贊 (十) 序例 (十一) 題目 (十二) 斷限 (十三) 編次 (十四) 稱謂  
(十五) 採撰 (十六) 載文 (十七) 補注 (十八) 因習 (十九) 邑里 (二十) 言語 (二十一) 浮詞  
(二十二) 敘事 (二十三) 品藻 (二十四) 直書 (二十五) 曲筆 (二十六) 鑒識 (二十七) 探蹟 (二十八) 模擬  
(二十九) 壽事 (三十) 人物 (三十一) 覈才 (三十二) 序傳 (三十三) 煩省 (三十四) 雜述 (三十五) 辨職  
(三十六) 自敘

〔外篇〕

- (一) 史官建置 (二) 古今正史 (三) 疑古 (四) 惑經 (五) 申左 (七至九) 雜誌 (十) 五行志錯誤  
(十一) 五行志雜駁 (十二) 暗惑 (十三) 忤時

附章君傳略及文史通義校讐通義篇目

章學誠字實齋，清浙江會稽人。生於乾隆三年，卒於嘉慶六年。即西元一七三八年至一八〇一年章君年十五六，即志於史學。縱覽羣籍，洞悉其利弊。三十許，肄業國子監。師事大興先筠（竹君）與姚江史家邵晉涵成深交。章君畢一生盡瘁於講學與修志。嘗主講大名之清漳書院、永平之敬勝書院、保定之蓮池書院、歸德之文正書院。先後纂修和州志、永清縣志、亳州志、湖北通志、常德府志、荊州府志等。流離奔走。互四十年。晚年依制府畢沅于武昌。深感知遇。得以心力編輯史籍考。助修續通鑑。而湖北通志之役。亦能於衆謗羣閔之

際。獨特督府一人之知。卓然無所動搖。用其別識心裁。爲撰方志者開山。自詡雅有一得之長。非漫然也。迨畢沅去位。章君自湖北回鄉。借貸俱竭。疾病日侵。可謂憊矣。卒時年六十一。文史通義內篇五卷。外篇三卷。校讐通義三卷。大部成於五十歲以後。據胡適著章實齋先生

生年譜

(甲) 文·史·通·義·篇·目 (以關於本文者爲限)

(內篇) (一) 易教上 書教上中下

(二) 原道下 言公上中

(三) 史德 史釋 史注

(四) 說林 釋通

(五) 申鄭 答客問上中下 浙東學術

(外篇) (一) 方志立三書議 州縣請立志科議 和州志輿地圖序例

(二) 永清縣志序例 亳州志序例

(三) 答甄秀才論修志書 修志十議 爲張吉甫司馬撰大名縣志書

(乙) 文·史·通·義·補·編·篇·目 (靈鷲閣叢書第四集·元和江氏本) (但錄有關本文者)

志隅 雜說 爲畢制府擬進湖北三書序 與陳觀民工部論湖北通志 跋湖北通志檢存稿

述學 劉知幾與章實齋之史學

(丙)章氏遺書篇目之見於胡適著章實齋先生年譜者

答沈楓堦論學 與周永清論文 代畢沅作書寄錢大昕 與邵二雲論修宋史書 韓柳年譜書後

史學別錄例議 與汪輝祖書 報孫淵如書 上辛楣宮詹書 家書 修史籍考要略

(丁)校讐通義篇目

(一)原道 (二)宗劉 (三)互著 (四)別裁 (五)辨嫌名 (六)補鄭 (七)校讐條理

(八)箸錄殘逸 (九)藏書 (十)補校漢藝文志 (十一)鄭樵誤校漢志 (十二)焦竑誤校漢志

(十三至十七)漢志

## (二) 典籍之搜羅

典籍者古人思想行爲之遺跡也。古人已往不能親觀。彰往察來。典籍是資。歷史爲間接之方法。無典籍。卽無歷史。故典籍爲史學之起點。

劉君言爲史之道。其流有二。綜其旨歸。不外典籍。

夫爲史之道。其流有二。何者。書事記言。出自當時之簡。勒成冊定。歸於後來之筆。然則當時草創者。資乎博聞實錄。若董狐南史是

也。後來經始者。貴乎備識通才。若班固陳壽是也。必論其事業。前後不同。然相須而成。其歸一揆。史官建置  
史通外篇一

章君師其遺意。名之曰記注與撰述。記注欲其賅備無遺。而後史家取材。淵源不竭。

記注欲往事之不忘。(中略)欲其賅備無遺。故體有一定。撰述欲來者之興起。(中略)欲其抉擇去取。故例不拘常。書教中 文史通義內篇一  
章君盛稱古人之於典籍。不憚繁複周悉。以爲記注之備。

周官六典之文。蓋五倍其副貳。而存之於掌故焉。其他篇籍亦稱是。是則一官失其守。一典失於水火之不虞。有司皆得藉徵於副策。(中略)蓋官禮制密。而後記注有成法。記注有成法。而後撰述可以無定名。以謂纖悉委備。有司具有成書。而吾特舉其重且大者。以示帝王經世之大略。而典訓誥謨。貢範官刑之屬。詳略去取。惟意所命。書教上

古人之於史事。未嘗不纖析也。外史掌四方之志。是一國之全史也。而行人又獻五書。太師又陳風詩。是王朝之取於侯國。其文獻之徵固不一而足也。方志立三書議 文史通義外篇

自周官之法廢。而記注不足備其全。於是史家不得不網羅天下之放失舊聞。以備其事之始末。

(上略)至官禮廢。而記注不足備其全。春秋比事以屬辭。而左氏不能不取有司之掌故。與夫百國之寶書。以備其事之始末。其勢有然也。書教上

雖炎漢之世。州郡上計。先集太史。然自馬遷卒後。故事不奉。章君推迹史學之衰。由於記注無成法。僞亂真。而文勝質。陳古刺今。感慨係之矣。

三代以上。記注有成法。而撰述無定名。三代以下。撰述有定名。而記注無成法。夫記注無成法。則取材也難。撰述有定名。則成書也易。成書易。則文勝質矣。取材難。則僞亂真矣。僞亂真。而文勝質。史學不亡而亡矣。良史之材。問世一出。補偏救弊。勉且不支。非後

人學識不如前人。周官之法亡。而尚書之教絕。其勢不得不然也。書教上

夫後世修史者。文獻難徵。自不得不好古。敏求廣事。搜羅言徵。集史料之法。章君之所發明。遠較劉君爲詳。綜而述之。蓋有六端。

一曰先王政典。

六經皆史也。六經皆先王之政典也。六經皆先王得位行道。經緯世宙之迹。而非託於空言。易教上 文史通義內篇一

二曰州郡方志。

方志具體而微。國史於是取裁。方志立三書議 外篇一

州縣志書。下爲譜牒傳志持平。上爲部府徵信。實朝史之要刪也。史官必合天下紀載而籍備。惟分者極其詳。然後合者能擇善而

無憾也。州縣請立志科議 外篇一

三曰金石圖譜。

三代鐘鼎。秦漢石刻。款識奇古。文字雅奧。(中略)取辨其事。雖庸而不可廢。言公中 內篇二

治易者必明乎象。治春秋者必通乎譜。圖象譜牒。易與春秋之大原也。夫謂之繫辭屬辭者。明乎文辭屬其後也。然則圖象爲無言之史。譜牒爲無文之史。相輔而行。(中略)圖學失傳。由司馬遷有表無圖。遂使後人不知采錄。圖之遠者姑弗具論。自三輔黃圖。洛陽宮殿圖以來。都邑之簿。代有成書。後代蒐羅。百不存一。(中略)好古之士。載考陳編。口誦其辭。目迷其象。是亦載筆之通弊。

斯文之闕典也。和州志輿地圖序例  
文史通義外篇一

#### 四曰詩文歌謠。

詩類今之文選耳。而亦得與史相終始者。何哉。士庶殊異。人事興衰。紀傳所不及詳。編年所不能錄。而參互考驗。其合於是中者。如  
鷓鴣之於金滕。乘舟之於左傳之類。與甄秀才論文選義例書

文集者。一人之史也。家史國史與一代之史。亦將取以證焉。韓柳年譜書後

風俗篇中有必須徵引歌謠之處。即左國引諺徵謠之義也。修志十議  
外篇三

#### 五曰官府簿籍。

史之爲道也。文士雅言。與胥吏簿譜。皆不可用。然捨是二者。無所以爲史矣。方志請立三書議  
外篇一

#### 六曰私門撰述。

國史不得已而下取於家譜。述狀文集。記述。所謂禮失求諸野也。方志請立三書議

#### 章君之意。以爲盈天地間。凡涉著作之林者。皆是史學。

承詢史籍攷事。取多用宏。包經而兼採子集。中略。愚之所見。以爲盈天地間。凡涉著作之林。皆是史學。報孫淵如書

蓋典籍皆古人言行思想之遺蛻。即可取以考見古人活動之跡。故章君言搜羅史料之廣。實爲有史以來所僅見也。

〔附章君史籍考總目〕（見胡適章實齋先生年譜一〇〇頁）

一、制度 二卷

二、紀傳部 正史十四卷 國史五卷 史稿二卷

三、編年部 通史七卷 斷代四卷 記注五卷 圖表三卷

四、史學部 考訂一卷 義例一卷 評論一卷 蒙求一卷

五、稗史部 雜史十九卷 霸國三卷

六、星歷部 天文二卷 歷律六卷 五行二卷 時令二卷

七、譜牒部 專家二十六卷 總類二卷 年譜三卷 別牒三卷

八、地理部 總裁五卷 分載十七卷 方志十六卷 水道三卷 外裔四卷

九、故事部 訓典四卷 章奏二十一卷 典要三卷 吏書二卷 戶書七卷 禮書二十三卷 兵書三卷 刑書七卷

工書四卷 官曹三卷

十、目錄部 總目三卷 經史一卷 詩文（即文史）五卷 圖書五卷 金石五卷 叢書三卷 釋道一卷

十一、傳記部 記事五卷 雜事十五卷 類考十三卷 法鑒三卷 言行三卷 人物五卷 別傳六卷 內行三卷

姓名二卷 譜錄六卷

十二、小說部 瑣語二卷 異聞四卷

近代史家所謂典籍 Document 者大別爲二。一、心理之遺迹。文字是也。二、物質之遺迹。器物 Remains 是也。章君所言除金石外皆屬文字之典籍。金石稽古。議本鄭樵。其見甚卓。顧尙不足以包器物之全耳。通志總序金石之功。寒暑不變。以茲稽古。庶不失真。今藝文有志而金石無紀。臣於是采三皇五帝之泉幣。三王之鼎彝。秦人石鼓。漢魏豐碑。上自倉頡石室之文。下逮庶人之書。各列其人而名其地。故作金石略。

近五十年來。考古之學日興。西方學者。攄掘地藏。創獲甚多。於是有史以前之事。向視爲荒昧無稽者。今則漸有端緒可尋。千古之秘。一旦宣洩。是皆考證古物之功也。吾國史家自孔子刪書。斷自唐虞。太初之事。蓋以言不雅馴。難以垂後。雖百家時有三皇十紀之傳說。而不爲信史。劉君亦以其非墳典所載。糾其不經。

自堯而往。聖賢猶述。求其一二。髣髴存焉。而後來諸子。廣造奇說。其語不經。故馬遷有言。神農以前。吾不知矣。班固亦曰。顓頊之事。未可明也。斯則墳典所記。無得而稱者焉。古今正史 史通外篇二

學者因循。皆無攄視石史之志。原人生活。暗昧未詳。遂使東西史家。逞其不根之游說。如漢族西來之說。言者紛然莫衷一是。是皆吾國人向不重視器物爲史料之故也。然而章君隱然有前知矣。

古物苟存於今。雖戶版之籍。市井泉貨之簿。未始不可備攷證也。塔州志掌故例議中 文通外篇二

至其特闢列女一傳。掃陋儒之成見。其修永清諸志。至於親詢鄉婦委曲。見與周永清論文其思想之勇。考信之勤。或爲古今史家所未及也。

列女名傳。創於劉向。班馬二史。均闕此傳。范蔚宗東漢書中始載列女。自東漢以後。誤以羅列之列爲殉烈之烈。於是法律之外。可載者少。而蔡文姬入史。人多議之。(中略)今苟有才情卓越。操守不同。或有文苑可觀。一長擅絕者。不妨入於列女。以附方技文

苑獨行諸傳之例。庶婦德之不盡出於節烈。而苟有一長足錄者。亦不致有湮沒之歎云。答觀秀才論修志第二書外篇三

夫古史闕佚。采輯難周。疑信相雜。整齊不易。必須窮微索隱。參鏡羣言。然後刪其掌故而裁爲典要。苟卿有言。傳者久則論略。近則論詳。洵乎稽古之難也。歲月如流。目前之事。悠成往迹。有志之士。若不及時實錄。將使後來良史。疇所徵信。是故徵集史料。固史家之首務。而保存紀載。亦史家之大任。劉章二君皆見及此。以爲地小年近。易爲功力。

夫地之偏小。年之窘迫。適使作者採訪易洽。巨細無遺。耆舊可詢。隱諱易露。此小國之史所以不減於大邦也。煩省史通內篇三十三

修志有二便。地近則易覈。時近則迹真。修志十議文史通議外篇三

而章君議立州縣志科。孤識周慮。討論最詳。大旨謂有司主事。關會典故。學校師儒。從公討論。儲材於平日。詳備而覈核。紹周官之舊典。建將來之良法。

志之爲體。當詳於史。而今之志乘所載。百不及一。此無他。搜羅采輯。一時之耳目難周。掌故備載。平日之專司無主也。嘗擬當時者。

答戴秀才論修志第一書  
文史通義外篇三

欲令志無遺漏。平日當立志科。凡政教典故。堂行事實。六曹案牘。一切皆令關會。目錄真跡彙冊存庫。異日開局纂修。取裁甚富。

州縣之志。不可取辦於一時。平日當於諸典吏中特立志科。史官失而野史逞其私。晚近文集傳誌之猥濫。說部是非之混淆。其瀆

亂紀載。熒惑清議。蓋不可得而勝詰者矣。苟於論定成編之業。必呈副於志科。而學校師儒。從公討論。則地近而易於質實。時近而不能託於傳聞。而不致有數者之患矣。州縣請立志科議外篇一

按州郡立志。昉自明世。

此語本章君答戴秀才論修志第一書柳先生曰「州郡立志其源甚古隋志所載晉熊默一豫章舊志一齊崔蔚祖一海岱志」等今雖不傳要為其時各地有志之證

習俗沿修。率憑一時采訪人多

庸猥。例罕完善。清初大儒若戴震輩。但知方志為地理專門。而文獻非其所急。

記與戴東原論修志外篇三

章君獨以志屬信史。體裁當規史法。

為張吉甫司馬撰大名縣志書外篇三

詳略去取。精於條理政教典故。備於平日。使後有

專家。但須提元鈞。要達於大體。即足以盡良史之能事。蓋分者極其詳。然後合者能擇善而無憾也。獨慨

夫古今中外。喻此者鮮。書闕有間。故校讐考徵之業。繁挾私誣罔。故真確舛譌之辯。烈史學之難。為他科

最考據之學。必須分析。今述之於下。

### (三) 校讐與考證

夫古書流傳至今。累次抄寫。又遭兵火蟲魚之劫。其間偽漏竄亂。補綴剽竊者多矣。古籍既亂。古義遂亡。

子曰。吾猶及史之闕文也。是故史文有闕。其來尚矣。自非博雅君子。何以以補遺逸者哉。探撰史通內篇十五

夫墳典已亡。而作偽之搜輯補苴。亦未必無什一之存也。然而不得不深於作偽者。遺篇逸句。附於闕文。而其義猶存。附會成書。而其義遂亡也。

### 故章君言治書之道與求書並重。

鄭樵論求書遺官。校書久任之說。真得校讐之要義矣。夫求書在一時。而治書在平日。求書之要。卽鄭樵所謂其道有八。無遺議矣。

通志校讐略求書之道有八。一曰類以求。二曰旁類以求。三曰因地以求。四曰因家以求。五曰求之公。六曰求之私。七曰因人以求。八曰因代以求。當不一于所求也。治書之法。則鄭樵所未及議也。古者同文稱治。漢制吏民上書。字

或不正。則舉劾之。蔡邕正定石經。以謂四方之民。至有賄改蘭臺漆書。以合私家文字者。是當時郡國傳習。容有與中書不合者

矣。然此特小學字體言之也。若紀載傳聞。詩書雜誌。真訛糾錯。疑似兩淆。其隱顯出沒。大抵非一時徵求所能彙集。亦非一時討

論所能精詳。凡若此者。並當於平日責成州縣學校師儒講習考求。著爲錄籍。校讐條理 校讐通義七

蓋徵求故籍。採撰羣言。固嚆矢之工程。整齊脫誤。是正文字。尤當前之要務也。章君以爲校勘一書。宜廣儲副本。以待質正。注明原文。存其闕目。又引語必標最初所出之書。

校書宜廣儲副本。劉向校讐中秘。有所謂中書。有所謂外書。有所謂太常書。有所謂太史書。有所謂臣向書。臣某書。夫中書與太常書。則官守之書。不一本也。外書與臣向臣某。則家藏之書。不一本也。夫博求諸書。乃得讐正一書。則副本固宜廣儲以待質也。

校條理

古之校讐。於書有訛誤。更定其文者。必注原文於其下。其兩說可通者。亦兩存其說。刪去篇次者。亦必存其闕目。所以備後人之探

擇而未敢自以爲是也。校讐條理

考證之體。一字片言必標所出。所出之書或不一而足。則必標最初者。最初之書既亡。則必標所引者。是乃慎言其餘之定法也。

說林  
文史通義內篇四

極其精微。則爲總類羣書著錄部目。參互錯綜。旁證遠搜。

夫著錄之道。係於考證。存其部目。可以旁證遠搜。莫志兵書  
校讐通義十六

校讐之先。宜盡取四庫之藏。中外之籍。擇其中之人名地名官階書目。凡一切有名可治。有數可稽者。略倣佩文韻府。悉編爲韻。乃於本韻之下。注明原書出處。及先後篇第。自一見再見。以至數十百詳注之。藏之館中。以爲羣書之總類。至校書之時。遇有疑似之處。卽名以求韻。因韻以檢本書。參互錯綜。卽可得其至是。校讐條理

是則由魚魯亥豕之細。恢弘至於辨章學術。考鏡源流矣。

家法不明。著述所以日下也。部次不精。學述所以日散也。  
宗劉  
校讐通義二

古人著錄。不徒爲甲乙部次計。中略。蓋欲人卽類求書。因書究學。中略。所謂著作之標準。羣言之折衷也。  
互著  
校讐通義三

章君於校讐之學。深得向歆鄭樵之旨。子子獨造。有功古人。有光來學。

教讐之義。蓋自劉向父子部次條別。將以辨章學術。考鏡源流。非深明於道術精微。羣言得失之故者。不足與此。

鄭樵生千載之後。慨然有會於向歆討論之旨。因取歷朝著錄。略其魚魯亥豕之細。而特以部次條別。疏通倫類。考其得失之故而

爲之校讐。蓋自石渠天祿以還。學者所未嘗窺見者也。校讐通義敘

言其要領。則有所謂重複互注之法。

書之易混者。非重複互注之法。無以爲後學之牴牾。書之相資。非重複互注之法。無以究古人之源委。互著 校讐通義三

欲免一書兩入之弊。但須先作長編。取著書之人與書之標名。按韻編之。詳注一書源委於其韻下。(中略)深究載籍。詳考史傳。(

中略)然後可以有功古人。而有光來學耳。

校書著錄。其一書數名者。必當歷注互名於卷帙之下。嫌名 校讐通義五

有所謂裁篇別出之法。與西洋所謂 Bibliography 者相近。是爲科學著作 Scientific Exposition 之所貴。

或曰。裁書別出之法。行則一書之內。取裁甚多。紛然割裂。恐其支離破碎而無當也。答曰。學貴專家。旨存統要。顯著專篇。明標義類者。專門之要學所必究。乃撰取於全書之中焉。章而釅之。句而釐之。牽率名義。紛然依附。則是類書纂輯之所爲。而非著錄源流之所貴也。且如韓非之五蠹。說林。董子之玉杯。竹林。當時並以篇名見行於當世。今皆會萃於全書之中。則古人著書。或離或合。

校讐編次本無一定之規也。然則裁篇別出之法。何爲而不可以著錄乎。 焦竑誤校漢志 校讐通義十

其苦思孤詣。至可驚服。惜前世大儒。罕有用之。章君既建言爲將來法。則繼志述事。後學者責無旁貸矣。考據之學。其道有二。書本之校勘。一也。文義之申釋。二也。夫作者深遠。常有微言。若非究其本旨。闡其家

學。何以轉授於後世乎。史有傳注。其來尙矣。劉章二君。嘗詳言之。

昔詩書既成。而毛孔立傳。傳之時義。以訓詁爲主。蓋傳者轉也。轉授於無窮。注者流也。流通而靡絕。(中略)裴駙、李奇、應劭、晉灼、訓

解三史。開導後學。發明先義。補注 史通內篇十七

昔夫子作春秋也。筆削既具。復以微言大義。口授其徒。三傳之作。因得各據聞見。推闡經蘊。於是春秋以明。(中略)至於史事。則古人以業世其家。學者就其家以傳業。(中略)史遷著百三十篇。乃云藏之名山。傳之其人。其後外孫揚惲。始布其書。班固漢書。自固卒後。一時學者未能通曉。馬融乃伏閣下。從其女弟受業。然後其學始顯。夫馬班之書。今人見之悉矣。而當日傳之必以其人。受讀必有所自者。古人專門之業。必有法外傳心。筆削之功。所不及。則授其徒而相與傳習其業。以垂永久也。遷書自裴駙爲注。固書自應劭作解。其後爲之注者。猶若干家。則皆闡其家學者也。魏晉以來。著作紛紛。前無師承。後無從學。且其爲文也。體既濫漫。絕無古人筆削謹嚴之義。旨復淺近。亦無古人隱微難喻之故。自可隨其詣力。孤行於世耳。史注 史通內篇三

然古今世隔。師授路絕。遙溯之力。甚難爲力。蓋古文簡漏。推求難詳。

古文載事。其詞簡約。推者難詳。缺漏無補。遂令學者莫究其源。疑古 史通外篇三

門戶分歧。解說牴牾。

訓詁章句。疏解義理。考求名物。皆不足以言道也。取三者兼用之。則以萃聚之力。補遙溯之功。或可庶幾耳。而經師先已不能無牴

牾。傳其說者。又復各分門戶。(中略)門經愈歧。大道愈隱矣。原道下 史通外篇二

又或妄生穿鑿。失其指歸。

夫前哲所作。後來是觀。苟失其指歸。則難以傳授。而或有妄生穿鑿。輕究本源。是乖作者之本旨。誤生人之後學。其爲謬也。不亦甚

乎。探賾  
史通內篇二十七

會斯三端。加以學者馳逐忘返。誤以擘績補苴爲天下之能事。此劉章二君所以疾首於考據之流弊。歎爲菁華久謝。大道愈隱也。

古今世殊。師授路隔。(中略)徒以研尋蠹蟲。穿鑿遺文。菁華久謝。精粕爲偶。遂使理有未達。無由質疑。是以握卷躊躇。揮毫悵憤。

惑經  
史通外篇四

今之學者。以謂天下之道。在乎較量名數之異同。辨別音訓之當否。如斯而已矣。是何異觀坐井之天。測坳堂之水。而遂欲窮六合

之運度。量四海之波濤。以謂可盡哉。答客問下  
文史通義內篇五

雖然考據爲史學必經之歷程。不由其道。則不解典籍。或誤解典籍。故章君曰。是亦專門之業。不可忽也。

考索之家。亦不易易。大而禮辨郊社。細若雅注蟲魚。是亦專門之業。不可忽也。(中畧)立言之士。讀書但觀大意。專門考索。名數究

於細微。二者之於大道。交相爲功。答沈懋德論學

西人稱考據分析之事爲方法。與章君所謂功力者。其意正同。

學與功力。實相似而不同。學不可以驟進。人當致力乎功力。則可耳。指功力以爲學。是猶指糶黍以爲酒也。博約中  
文史通義內篇二

功力固不可即指以爲學。而學由於是。此西洋史家所以發無考據。卽無歷史。No Erudition, no history 之論也。學者誠能舍短集長。博而知要。由分析而之。綜合。由徵實而致發揮。由功力而通義例。庶幾矣。

#### (四) 論紀載之真確

典籍備矣。校讐完矣。然史料之價值。尙未可知。劉君有言。良史以實錄直書爲貴。意經而又謂史職求真。特爲難遇。

嗟乎。必於史職求真。斯乃特爲難遇者也。  
史通內篇三十五

何則。誕者不信。慙者不直。曲筆誣書。穢累浮訛。至於是非相亂。真僞莫分。或事迹牴牾。前後乖舛。生則厚誣當世。死則暗惑千載。

漢魏以降。史官取人。有聲無實。生則厚誣當時。死則致惑來代。  
史官建官外篇一

昔孟子有盡信書不如無書之歎。異辭疑事。學者可不善思之乎。

孔子因魯史作春秋。首考真僞。

仲尼因魯史策書成文。考其真僞而志其典禮。

學者尊經。宜宗斯旨。凡徵史書。當懷疑慮。剖析舛譌。詳其是非。審思明辨。不爲瞽罔。然此固爲常情之所難也。

世以春秋善無不備。審形者少。隨聲者多。相與雷同。莫之指實。憲經外篇四

劉君慨言史文偽謬之由。深切著明。雖散見諸篇。而條理可尋。權而論之。其失有五。

一曰見聞不周。如傳聞失實。引書多誤是。

春秋記他國之事。必憑來者之辭。而來者所言多非其實。遂使真偽莫分。是非相亂。憲經

中世作者。其流曰頌。(中略)則有苟出異端。虛益新事。至如海客乘槎。以乘漢。姮娥竊藥。以奔月。如斯駁不可殫論。嵇康高士傳。

好聚七國寓言。玄晏(皇甫謐)帝王紀。多引六國圖讖。引書之誤。其萌於此矣。魏朝之撰皇覽。梁世之修編略。務多為美。聚博為

功。雖取說於小人。終見嗤於君子矣。夫同說一事而分為兩家。蓋言之者彼此有殊。故書之者是非無定。況古今路阻。視聽壤隔。

而談者或以前為後。或以有為無。涇渭一亂。莫之能辨。而後來穿鑿。喜出異同。不憑國史。別訊流俗。故作者惡道聽塗說之違理。

街談巷議之損實。採探內篇一五

二曰言不稱實。如隱諱。矯飾。虛美。厚誣是。

夫子之修春秋也。多為賢者諱。有慙良史。憲經

夫以敵國相讎。交兵結怨。載諸移檄。則可致誣。列諸細表。難為妄說。苟未達此義。安可言於史也。曲筆內篇二十五

夫郡國之記。譜牒之書。務欲矜其州里。誇其氏族。讀之者安可不揀其得失。明其真偽者乎。採探

論語曰。君子成人之美。不成人之惡。又曰。成事不說。遂事不諱。既往不咎。孟子曰。堯舜不勝其美。桀紂不勝其惡。子貢曰。桀紂之惡。

不如是之甚。君子惡居下流。

三曰銜於文采。如喻過其實。詞沒其義是。

史氏所書固當以正爲主（中略）若喻過其實。詞沒其義。繁華而失實。流宕而忘返。無裨勸獎。有長奸詐。不其謬乎。  
載文內篇三十六

時人出言。史官入記。雖有討論潤色。終不失其梗槩者也。後來作者。通無遠識。記其當世口語。罕有從實而書。方復追效昔人。示其稽古。用使周秦言辭。見於魏晉之代。楚漢應對。行乎宋齊之日。而僞謬混沌。失其自然。今古以之不純。真僞由其相亂。夫以枉飾虛言。都捐實事。便號良直。則是董狐南史。舉目可求者矣。  
言語內篇十九

四曰屈於勢力。如人主之威。當世之難是。

如董狐之書法不隱。趙盾之爲法受屈。彼我無忤。行之不屈。然後能成其良直。若齊史之書崔弒。馬遷之述漢非。韋昭仗正於吳朝。崔浩犯諱於魏國。或身膏斧鉞。取笑當時。或書填坑窖。無聞後代。夫世事如此。而責史臣申其強項之風。蓋亦難矣。  
直書內篇二十四

苟欲取悅當代。遂乃輕侮前朝。播之千載。寧爲格言。  
編次內篇十三

五曰徇於私情。如愛憎之懷。黨派之見是。

兩國殊黨。乃務進己而黜辱人。魏收性憎勝己。喜念舊惡。甲門盛德。與之有怨者。莫不被以怨言。沒其善事。  
古今正史外篇二

魏收自我作故。無所憲章。其撰魏書也。諂齊則輕抑關右。贊魏則深誣江外。愛憎出於方寸。與奪由其筆端。語必不經。名必駭物。

稱謂內篇十三

於是劉君矯正前杆。正定直道。史職求真審慎。實錄坦懷愛憎。不避強禦。猶如明鏡照物。空谷傳聲。

蓋明鏡照物也。研媵心露。虛空之傳響也。清濁必聞。史官執簡。宜類於斯。苟愛而知其醜。憎而知其善。善惡必書。斯爲實錄。悉經

蓋歷史事實。全屬心理影像。不能以實驗方法觀察過去。歷史難成爲純粹科學者以此。夫主觀之學。固危殆險戲之所迫也。劉君欲令史家務存客觀態度。展陳原狀。不失真實。又以中世以後。開局纂修國史。詘於人主。首應俯仰。無奈之何。故歷舉古之良史。以示申儆。

昔仲尼之修春秋。不藉三桓之勢。子長之著史記。無假七貴之權。班固之成書也。出自家庭。陳壽之草志也。創於私室。然則古來賢

儻立言垂後。何必身居解字。跡參僚屬。而後成其書乎。  
辨職內篇十五

孫盛作晉春秋。質以大司馬之威而不變。吳兢撰唐史。勒以宰相之私而不改。褚遂良之是非必紀。魏徵之善惡必錄。雖以天子臨

之而不失其職。古人正直。若此數子者可矣。  
古今正史外篇二

章君於史源之真僞。論列較寡。然亦特重史德。謂史爲天下公物。著書宜正心術。

志乃史體。原屬天下公物。(中略)據筆直書。善否自見。不可專事浮文。以虛譽爲事也。  
答甄秀才論修志第二書  
文史通義外篇三

史德者何。謂著書者之心術也。夫穢史者所以自穢。謗書者所以自謗。素行爲人所羞。文辭何足取重。魏收之矯誣。沈約之陰惡。讀

其書者先不信其人。其患未至於甚也。所患夫心術者。謂其有君子之心而所養未底於粹也。(中略)文非情不深。而情歸於正。

人之情虛置無不正也。因事生感。而情失則疏。情失則溺。情失則偏。(中略)至於害義而違道。其人猶不自知也。  
史德內篇三

至於闕疑之例。所以刊定同異。審判訛確者。言之特詳。

史家闕文之例。備於春秋。司馬遷肇法春秋。其於傳聞異辭。折衷去取者。可謂慎矣。顧石室金匱。方策留遺。名山大川。見聞增益。其敍例所謂疑者。闕之。與夫書闕有間。其軼時時見於他說云云者。但著所取而不明取之之由。中略存其信而不著所疑。以待訪。是直所謂疑者。削之而已矣。又復何闕之有哉。

闕疑一例有三。

(一) 一事兩傳而難爲衷一者。

(二) 舊著其文而今亡其說者。

(三) 慎書聞見而不自爲解者。

馬班以還。書聞見以示意者。蓋有之矣。一事兩書。以及空存事目者。絕無聞焉。史無闕疑之篇。其弊有十。據錄五條

(一) 一己之見。折衷羣說。稍有失中。後人無由辨正。

(二) 才士意在好奇。文人義難割愛。猥雜浮書。有妨史體。削而不錄。又闕情文。

(三) 傳風必有異同。勢難盡滅其蹟。不爲敍例。大凡則裨說叢言。起而淆亂。

(四) 載籍易散。難聚。不爲存證。崖略。則一時之書。遂與篇目俱亡。後人雖欲考求。淵源無自。

(五) 凡有略而不詳。疑而難決之事。不存闕訪之篇。不得不附著於正文之內。類例不清。文辭難稱粹潔。

一事兩說。參差異同。偏主則褒貶懸殊。並載則抑揚無主。欲求名實無憾。位置良難。(中略)今爲別裁闕訪。同占列傳之篇。各有標目。可與正載諸傳互相發明。是用敘其義例。以待後來者之所審正云爾。永清縣志訪列傳序例  
文史通義外篇二

誠以史事間接取裁於典籍。其中矛盾異同之故。不能如實驗科學直接試驗其結果。而惟有以闕疑之心。救獨斷之失。韓非有言。無參驗而必之者愚也。勿能必而據之者誣也。觀夫章劉二君。勉厲戒慎之意。史家載筆。當知所覺悟矣。

### (五) 史之義例

以上所述。皆討論史料。近代史家所謂批評之學。Criticism也。搜羅典籍。爲嚆矢之工程。校讐與考徵。但及史冊之文字。可稱外證。External Criticism 論紀載之真確。則涉作者之心術。可稱內證。Internal Criticism 而要皆分析記注是也。然史學起於記注。而作史與當官記注。有殊。當官記注。纂輯比次。事具始末。文成規矩。固足以盡識一朝之故事。備稽檢而供採擇矣。但其事理煩碎。述者記注無涯。而學者神識有限。其勢非就湮沒不止。作史求備人之厭窺亦然矣。既以無益而書。豈若遺而不載。刪定之業。正爲是耳。

載言示後者。貴於辭理可觀。既以無益而書。豈若遺而不載。蓋學者神識有限。而述者記注無涯。以有限之神識。觀無涯之記注。必如是。則閱者心目。視聽告勞。書之簡編。繕寫不給。雜說中  
史通外篇九

劉章二君皆言作史爲專門之學。故必有義例以別於比次之業。整齊故事者。

夫史之有例。猶國之有法。國無法則上下靡定。史無例則是非莫準。昔夫子修經。始發凡例。

(下略) 序例 史通內篇十

唐人整齊晉隋故事。亦名其書爲一史。而學者悞承流別。不復辨正其體焉。史之大原本乎春秋。春秋之義昭乎筆削。筆削之義不。僅事具始末。文成規矩已也。以夫子義則竊取之旨觀之。固將綱紀天人。推明大道。所以通古今之變。而成一家之言者。必有詳人之所略。異人之所同。重人之所輕。而忽人之所謹。繩墨之所不可得而拘。類例之所不可得而泥。此家學之所以可貴也。(中

略)若夫君臣事蹟。官司典章。纂輯比類以存一代之舊物。是則所謂整齊故事之業也。豈所語於專門著作之倫乎。

答客問上 文史通義內

篇五

是知作史之道。源遠流長。先爲整理史料。資乎博聞實錄。賅備無遺。然後以別識裁義例。決擇去取。勒成刪定。一爲消極。一爲積極。一爲分析。一爲綜合。必論其事業前後不同。然相須而成。其歸一揆。劉章二君言史之義例。今分類例。斷限。及史之宗旨。三端述之。

### 甲 類例

劉君論史之流品。窮於六家。

諸史之作。其流有六。一曰尙書家。二曰春秋家。三曰左傳家。四曰國語家。五曰史記家。六曰漢書家。(六家 史通內篇一)

言其大較。則尙書因事命篇。

書之所載。皆典謨誓命之文。至於堯舜二典。直序人事。禹貢一篇。唯言地理。洪範總述災祥。顧命都陳喪禮。六家春秋左傳編年。國語以國別。

國語者。其先亦出於左丘明。既為春秋內傳。又稽其逸文。纂其別說。分周魯齊晉鄭楚吳越八國。別為春秋外傳國語。六家司馬遷初為人列傳。

傳者列事也。(中略)錄人臣之行狀。<sup>列傳</sup>內篇六

惟太史公書鳩集國史。包該百代。網羅隱括。錯綜成篇。序以紀傳。散以書表。故其分類方法。實兼有尚書及春秋內外傳之所長。班固一宗史遷體例。惟斷代為史耳。史漢之本紀年表。以年月為經緯者也。

紀之為體。猶春秋之經。(中略)以編年為主。<sup>本紀</sup>史通內篇四

侯國世家。有國別為書之義。

世家之義。開國成家。世代相續。<sup>世家</sup>內篇五

書志。以典故事類相聚。

夫刑法禮樂。風土山川。求諸文籍。出於三禮。及班馬著史。別裁書志。語其通博。信作者之淵海也。<sup>書志</sup>內篇七

列傳。亦有因事命篇之意。不僅為一人具始末也。

遷書列傳有因事命篇之意。初不沾沾為一人具始末也。<sup>書教下</sup>文史通義內篇一

自漢至唐。尚書等四家其體久廢。惟左氏及漢書一體。各相矜尚。一爲編年。祖述春秋。一爲紀傳。規模馬班。劉君嘗辨其利害。謂互有得失。

夫春秋者。繫日月而爲次。列時歲以相續。中國外夷。同年共世。理盡一言。語無重出。此其所以爲長也。至於賢士貞女。高才備德。事當衝要者。必盱衡而備言。跡在沉冥者。不枉道而詳說。其有賢如柳惠。仁如顏回。終不得彰其姓氏。顯其言行。(中略)此其所以爲短也。

史記者。紀以包舉大體。傳以委曲細事。表以譜列年爵。志以總括遺漏。逮於天文地理。典國朝章。顯隱必該。洪纖靡失。此其所以爲長也。若乃同爲一事。分爲數篇。斷續相離。前後屢出。(中略)此其所以爲短也。二體  
史通內篇二

夫史事非孤立者也。其起伏消長。錯綜變化之蹟。與其前後四周之景況。互相影響。互相連絡。故知但堆事實。不足成史。彼編年紀傳二體。雖編次不同。但年之次序。與人之次序。俱非論理之次序。故難以顯明史事因果連類之關係。此其弊短之尤大者也。

迨宋世袁樞始創紀事本末之體。因事命篇。不爲常格。文省於紀傳。事豁於編年。

紀事本末之爲體也。因事命篇。不爲常格。非深知古今大體。天下經綸。不能網羅。曠括無遺。無溢。文省於紀傳。事豁於編年。決斷去取。體圓如神。斯真尚書之遺也。書教下  
文史通義內篇一

惜袁樞之學。未足與此。其書亦不盡合於所稱耳。至於章君以爲紀傳之史。引而不合。當用互注之法。以

聯其散。編年之史。渾灑無門。當用區別之法。以清其類。代畢元作奇錢大昕書其大要詳於史學別錄例議中。

於紀傳之史。必當標舉事目。大書爲綱。而於紀表志傳與事連者。各於其類附注篇目之下。定著別錄一篇。冠於全書之首。俾覽者如振衣之得領。引網之得綱。治紀傳之要義。未有加於此者。

今爲編年而作別錄。則如每帝紀年之首。著其后妃。皇子。公主。宗主。勳戚。將相。卿尹。台諫。侍從。郡縣守令之屬。區別其名。注其見於某年爲始。某年爲終。(中略)其大制作。大典禮。大刑獄。大經營。亦可因事定名。區分名目。注其終始年月。(中略)至於兩國聘盟。爭戰。亦可約舉年月。繫事隸名。

別錄之法。所以救前史已往之失也。章君之新史學。則仍紀傳之體。而參本末之法。增圖譜之例。而刪書志之名。與邵二雲論修宋史書創立新裁。疏通條目。較古今之述作。定一書之規模。

夫史爲紀事之書。事萬變而不齊。史文屈曲而適如其事。則必因事命篇。(中略)或考典章制度。或敘人事終始。或究一人之行。或合同類之事。或錄一時之言。或著一代之文。(中略)較之左氏。可無局於年月先後之累。較之遷史。可無歧出互見之煩。文省而事益加明。例簡而義益加精。豈非文質之適宜。古今之中道與。至於人名事類。合於本末之中。難於稽檢。則別編爲表。以經緯之。天象地形。輿服儀器。非可本末該之。且亦難以文字著者。則別繪爲圖。以表明之。蓋通尙書春秋之本原。而拯馬史班書之流弊。其道莫過於此。書教下

觀其特長。在於因事命篇。不徇成例。包該萬殊。連類相屬。起訖自如。無遺或溢。而又別編表解。繪著圖象。

可知章君之新史學。極合於今日修史之用。其應行申說者。卽全書當以論理之組織。統一之。要其大體。實不可移矣。

## 乙 斷限

章君言六經皆史。若明彼斷限。六經者。上古之通史也。相續而成。觀司馬遷之言而知。

伏羲至純厚。造易八卦。堯舜之盛。尚書載之。禮樂作焉。湯武之隆。詩人歌之。春秋采善貶惡。推三代之德。褒周室。非獨刺譏而已也。

太史公自序

古無斷代爲史之例。易爲伏羲以來開物成務之史。書爲堯舜至秦穆之史。春秋爲東周至魯哀之史。禮

樂爲統貫二帝三王之史。

詳見堯舜張采田史微卷一史學

「自五經問行。百家競列。事跡錯糅。前後乖舛。」

史通六家篇語

司馬遷乃鳩集國史。甄綜古今。上起黃帝。下窮漢

武。自謂「紹明世。正易傳。繼春秋。本詩書禮樂之際。」是則上古通史。集成於史記。特有綜合之實。而無通史之名耳。

斷代之體。始自班固。紀傳所存。惟留漢日。東漢以後。作者相仍。襲其體制。無所變革。

唯東觀日記。三國日誌。然稱謂雖別。而體制皆同。

六家史通內篇一

梁武帝以班固而下。斷代爲書。於是上起三皇。下訖梁代。撰爲通史一編。欲以包羅衆史。史籍標通。其濫

觴也。

梁武帝勅其羣臣。上自太初。下終齊室。撰成通史六百二十卷。大抵其體皆如史記。其後元魏濟陰王暉業。又著科錄二百七十卷。其斷限亦起自上古而終於宋年。其編次多依放通史。而取行事尤相似者。共爲一科。故以科錄爲號。凡此諸作。皆史記之流也。

六家

夫歷史事蹟。演進遷流。無有已時。其變通張弛之故。非融會錯綜。原始要終。而推尋之。固未易言也。斷代爲史。則不能見會通。因仍之道。且社會全體之演進。萬不可以易姓嬗代爲段落。是故史漢二體。通塞昭然。班史地理諸志。上溯夏周。蓋欲通古今。自不能以漢爲斷也。然而劉君立論。盛稱漢書之精密。而深誠通史之蕪累。

尋史記彌字遼闊。年月遐長。中斷。此撰錄之煩者也。況通史以降。蕪累尤深。遂使學者寧習本書而怠窺新錄。且撰次無幾。而殘缺遽多。可謂勞而無功。述者所宜深誠也。

如漢書者。究西都之首末。窮漢氏之廢興。包舉一代。撰成一書。言皆精練。事甚該密。故學者尋討。易爲其功。六家

詳夫劉君之旨。蓋以時近則易覈。代遠文龐。貫穿益難。又鑒於通史科錄蕪編紛出。罕有義例。略以比次。本無增損。但易標題。使學者寧習本書。怠窺新錄。故特標舉斷限。假史漢二體。以示適從。蓋劉君但論作史之工期。至於歷史本質。未遑深考。視點不同。則結論相反。固亦不可厚非。特不識劉君所謂「學者尋

討易爲其功」者。是否第就王家之廢興。一朝之故事而言。若夫考民族之進化。較古今之禮俗。竊恐斷代爲之。轉覺爲難耳。

自梁以後。史部之通。源流漸別。或存正史之規。志通或正編年之的。通鑑或以典故爲紀綱。通典或以詞章存文獻。通選章君釋通。嘗敘述之。

總古今之學術而紀傳一規乎史遷。鄭樵通志作焉。統前史之書志而撰述取法乎官禮。杜佑通典作焉。合紀傳之互文而編次總括乎荀袁。司馬光資治通鑑作焉。尋公私之述作而銓錄略乎孔蕭。裴澐太和通選作焉。釋通文史通義內篇四

鄭樵極斥斷代之非。其言至爲明通。

自春秋之後。唯史記攢制作之規模不幸。班固非其人。遂失會通之旨。(中略)斷漢爲書。周秦不相因。古今成間隔。(中略)自班固以來。以斷代爲史。語其異也。則前事不接後事。郡縣各爲區域。而昧遷革之源。禮樂自爲更張。遂成殊俗之政。自東都至江左。無一人能覺其非。(中略)自唐以後。又莫覺其非。通志總序

章君助長樵目。而謂通史之修。其便有六。

通史之修。其便有六。

一曰免重複。總合爲書。事可互見。文無重出。

二曰均類例。例由義起。自就舉括。

述學 劉知幾與章實齋之史學

三曰便銓配。同傳同科。正有深意。相附而彰。義有獨斷。

四曰平是非。衡鑑至公。筆削平允。

五曰去牴牾。詳略去取。首尾交錯。

六曰詳鄰事。悉端終記。不至中朝典故。居全而蕃國載記。乃參半也。

其長有二。

一曰具剪裁。通合諸史。括其凡例。補其缺陷。截其浮辭。乃就一家繩尺。

二曰立家法。卓識名理。獨見別裁。自具體要。辨正名物。

其弊有三。

一曰無短長。纂輯之書。略以次比。使學者寧習本書。怠窺新錄。

二曰仍原題。不定新裁。無取失當。

三曰忘題目。

舍短取長。存乎義例。章君之言。至不可易。今後讀史者。貴乎博通古今。以明發達 development 之理。而萬不可囿於朝代。其與通史爭衡並大者。乃為各種專門之史。然而通史終不可廢者。因歷史事實錯綜。蕃變。不可孤離。專史不足見人事之全。一如斷代之史。不能見會通。因仍之道也。

### 丙 史之宗旨

爲史之道。貴通古今。前既言之矣。古人已亡。杳成空寂。今人好古。意究何居。中國古哲多主準古鏡今。以爲今人之法。

老子曰。執古之道。以御今之有。能知古始。是爲道紀。

管子曰。疑今者察之古。不知來者視之往。形勢

劉君因仍春秋褒貶勸誡之義。

昔尼父裁經。義在褒貶。明如日月。持用不刊。浮詞 史通內篇二十一

史之爲務。申以勸誡。樹之風聲。直書 內篇二十四

仲尼之修春秋。據行事。仍人道。就敗以明罰。因興以立功。假日月以定歷數。藉朝聘而定禮樂。微婉其志。隱晦其文。爲不刊之言。著

將來之法。(中略)言罕褒貶。事無黜陟。故馬遷所謂整齊故事耳。安得比於春秋哉。六家 內篇一

章君論史。特重實凡。謂博古之士。宜講當代之制。

君子苟有志於學。則必求當代典章。以切人倫日用。(中略)不知當代而言好古。不當於實用。孔子曰。生乎今之世。反古之道。裁及其身者也。不知禮時爲大。而動言好古。非真知古制者也。(中略)而學者昧於知時。動矜博古。譬如考西陵之蠶桑。講神農之樹

藝。以謂可以禦飢寒而不須衣食也。史釋 文史通義內篇三

然就史事以辨明道理。則二君之公言也。

文中子曰。古之史也。辨道。今之史也。耀文。人物 史通內篇三十

文章之用。或以述事。或以明理。事溯已往。理闡方來。其至焉者。則述事。而以昭焉。言理。而事以範焉。原道下 文史通義內篇二

史既明道。則必有別裁。庶不至於虛班史傳。妄占篇目。

夫名家撰述。意之所在。必有別裁。或詳人之所略。或棄人之所取。初無一成之法。亳州志掌故例議下 文史通義外篇二

嗟乎。自班馬以來。獲書於國史者多矣。其間則有生無令聞。死無遺蹟。用使游談者靡徵其事。講習者罕記其名。而虛班史傳。妄占篇目。若斯人者。可勝紀哉。列傳 史通內篇六

劉君言書事之例甚詳。

昔荀悅有云。立典有五志焉。一曰達道義。二曰彰法式。三曰通古今。四曰著勳績。五曰表賢能。干寶之釋五志也。體國經野之言。則書之。用兵征伐之權。則書之。忠臣烈士孝子貞婦之節。則書之。文誥專對。則書之。才力技藝。殊異則書之。蓋記事之所網羅。書事之所總括。殆得茲矣。今更廣以三科。用增前目。一曰敘沿革。二曰明罪惡。三曰旌怪異。於是以此三科。參諸五志。則史氏所載。

庶幾無闕。書事 史通內篇二十九

章君言史所以協天道。經世務。裨風教。願散見而無統緒。以詳定史之宗旨耳。

易以天道而切人事。春秋以人事而協天道。易教下 文史通義內篇一

浙東之學。言性命者必究於史。此其所以卓也。浙東學術  
內篇五

史家所以經世。固非空言著述也。浙東學術

史志之書有裨風教者。原因傳述。使觀者有所興起。答觀秀才論修志第一書  
外篇三

今試衡以西洋人之所謂史學觀念。則二君已棄除美術史觀。

(二君昌言史學與文學分立。謂史非觀美之具。詳見下史之述作章。)

而注全力於道德史觀。政治史觀。

(昭善惡鑒戒。考治亂興廢之本。具見上述。)

至於哲學史觀。雖有明道之志。而語焉不詳。劉君依違於宗教史觀。

幽明感應。禍福萌兆。則書之。書事  
史通內篇二十九

范曄博採羣書。裁成漢典。觀其所取。頗有奇工。至於方術篇及諸蠻夷傳。乃錄王喬。左慈。糜君。槃瓠。言唯迂誕。事多詭越。可謂美玉之瑕。書事

而特重命世大才。英雄奇事。此西人所謂個人史觀也。

洎夫子修春秋。記二百年行事。行傳並作。史道並興。若秦之山余。百里奚。越之范蠡。大夫種。魯之曹沫。公儀休。齊之寧戚。田穰苴。斯並命世大才。挺生傑出。或功冠一時。或殺身成仁。苟師其德業。可以治國字人。激貪勵俗。此而不書。無乃太簡。故太史公有云。自

獲麟以來四百餘年。明主賢君忠臣死義之士。廢而不載。人物余甚懼焉。史通內篇三十

必時乏異聞。世無奇事。英雄不作。賢儁不生。區區碌碌。抑無恒理。而責史臣顯其良直之體。申其微婉之才。蓋亦難矣。紀事內篇二十二

若夫區區碌碌人理常事。則以為可以廢而不載。

晉王衍以為國史所以表言行。昭法式。至於人理常事。不足備列。六家內篇一

與社會史觀之。究心於羣衆之勢力與隱微之動因者。大相逕庭。章君雖屢言地圖之要。然於地理與歷史之關係。亦未能質言之也。至於劉君言史職求真。章君亦詳言考訂史源。深荷於科學史觀之精神。終以中國科學向未發達。故西洋所謂經濟史觀。羣體心理史觀。遠非二君心思所能經緯。平心言之。近今西洋史學之發展。實食五十年來科學之賜。人類學。經濟學。心理學。社會學之發明。使史家對於人類源始。演進。及未來諸觀念。驟放異彩。證據具備。義理周詳。是皆吸取科學之菁華。初非一二史家所能冥造。見 Robinson's New History 新史學 十九頁劉君之生。遠在千載之前。即章君之時。西洋史學亦尚遲遲。為文學之一支。而二君獨能昌言文之與史。較然異轍。以明述作之則。排時論而倡新學。士生今日。不得不悲其遇而贊其儁識已。

### (六) 史之述作

西洋史家之著作。有能重科學之精神。用批評之方法者。起自最近六七十年。當中國道咸之際。開其端者。德史家朗凱 Ranko 生一七九五年 歿一八八六年 是也。以前史家。競銜文采。尚弘麗而失信。西方學者。皆不諱言。

詳見 Langlois and Segrinobos "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History" III. 5. "Exposition"

中國前史亦重藻飾。文以害意。自古而然。史通浮詞篇詳言之矣。

昔夫子有云。文勝質則史。故知史之爲務。必藉於文。今之所作。多盡於是。其立言也。或虛加練飾。輕辜彫彩。或體兼賦頌。詞類俳優。

文非文。史非史。敘事 史通內篇二十二

文之爲用。遠矣大矣。若乃宣僖善政。其美載於周詩。懷襄不道。其惡存乎楚賦。讀者不以青甫奚斯爲詔。屈平宋玉爲謗者。蓋不虛

美不隱惡故也。爰洎中葉。文體大變。樹注者多以詭妄爲本。飾辭者務以淫麗爲宗。中略。喻過其實。詞沒其義。蘇華而失實。流

宕而忘歸。不其謬乎。載文 內篇十六

然而中國千二百年前。百五十年前之史學評論家。早已昌言史學獨立。

文、之、與、史、較、然、異、轍。駁才 史通內篇三十一

文、人、不、可、與、修、志。昔姑蘇志後 文史通義外篇三

詞采以爲才。非良史之才也。言公上 內篇二

校以年世。吾人不得不服先民之卓識矣。夫文學爲美術。興感於想像。史學則求真。考信於典籍。文辭特假之以表達而已。而族史以文是競。豈非不知大體。舍本而逐末者哉。

私徇筆端。苟銜文采。嘉辭美句。寄諸簡冊。豈知史書之大體。載削之指歸者哉。言敘 史通內篇九

文辭有工拙而族史方且以是爲競焉。是舍本而逐末也。史德 文史通義內篇二

難者謂劉君於載文篇言。文之與史。其流一焉。得毋自相矛盾與。應之曰。此言史家敘事之要。與修辭原  
理不能相背。非謂舍己以駭外也。史學必有以自立。而修辭以副焉。是卽章君所謂求工其文。以達其誠  
之意也。

無其實而有其文。卽六藝之辭。猶無所取。有其故而修辭以副焉。是其求工其文。所以求達其誠也。史中 文史通義內篇二

言敘事之體裁。劉君爲詳。舉其要者。可分三端。

一曰簡要。謂剪裁浮詞。撮其機要。使疎而不漏。儉而無闕。

觀左傳之釋經也。其言簡而要。其事詳而博。信述者之冠冕也。

國史之美者。以敘事爲工。而敘事之工者。以簡要爲主。(中略)文約而事豐。此述作之尤美者也。(中略)自史道陵夷。作者蕪音累

句。瀰漫重沓。不知所裁。(中略)敘事之省。其流有二焉。一曰省字。二曰省句。敘事 內篇二十二

夫記事之體。欲簡而且詳。疎而不漏。蓋煩則盡取。省則多損。此乃忘折中之道。失均平之宜。惟夫博雅君子。知其利害者焉。書事 內篇二

十九

二曰雅正。謂文而不麗。質而非野。敘致溫雅。婉而成章。

史論立言。理當雅正。(中略)近代文章。實同兒戲。稱謂 內篇十五

夫史之稱美者。以敘事爲先。(中略)文而不麗。質而非野。內篇二十二

夫史之敘事也。當辨而不華。質而不俚。其文直。其事核。若斯而已可也。鑒識 內篇二十六

唯王邵撰齊隋二史。其所取也。文皆詣實。理多可信。至於悠悠飾詞。皆不之取。此實得去邪從正之理。捐華摭實之義也。凡今之爲

史而載文也。苟能撥浮華。採貞實。亦可使雕蟲小技聞義而知徒矣。載文 內篇十六

三曰自然。謂方言世語。成文公牘。存其本質。無取飾僞。

近古述事。多比於古。(中略)欲令讀者何以考時俗之不同。察古今之有異。敘事

時人出言。史官入記。雖有討論潤色。終不失其梗概者也。後來作者。通無遠識。記其當時口語。罕能從實而書。方復追效昔人。示其

稽古。是以好丘明者則偏模左傳。愛子長者則全學史公。用使周秦言辭。見於魏晉之代。桀漢應對。行乎宋齊之日。而僞修混沌。

失彼天然。今古以之不純。真僞由其相亂。(中略)若選言可以効古而書。其難類者則忽而不取。料其所棄。可勝紀哉。(中略)已

古者即謂其文。猶今者乃驚其質。(中略)作者皆怯書今語。勇效昔言。不其惑乎。內篇二十一

援引史法。引用成文。期明事實。非尚文辭。苟於事實有關。則胥吏文移。亦所采錄。苟於事實無關。雖揚班述作。亦所不取。修志十議 文史通義

外篇

章君論史於文辭。不甚措議。而獨摺一切文士見解。謂不可與論史文。

僕論史事詳矣。大約古今學術源流。諸家體裁義例。多所發明。至於文辭不甚措議。蓋論史至於文辭末也。然就文論文。則一切文

士見解不可與論史文。文士撰文惟恐不自己出。史家之文唯恐出於己。其大本先不同矣。史體述而不作。史文而出於己。是爲言之無徵。無徵則不信於後也。與陳觀民工部論湖北通志文史通義補編

史筆與文士異趨。文士務去陳言。而史筆點竄塗改。全貴陶鑄羣言。不可私矜一家機巧也。跋湖北通志檢存稿

文學與史學之別。在於文學貴獨造。有不可朽之價值。史學貴共業。有大公之精神。章君立言。至稱闕達。

僕以爲修志者。當續前人之紀載。不當毀前人之成書。(中略)仍取前人卷帙目錄。作者姓名。錄入新志藝文考中。以備遺亡。庶得

大公無我之意。答觀秀才論修志第一書文史通義外篇三

學者莫不有志於不朽。而抑知不朽則自有道乎。言公於世。則書有時而亡。其學不至遽絕。蓋學成其家。而流衍者長。言公中內篇二

史家一方貴決擇去取。陶鑄羣言。一方又重保存文獻。以資旁證。章君嘗論其化裁調劑之道。謂宜立三家之學。

凡欲經紀一方之文獻。必立三家之學。倣紀傳正史之體而作志。倣律令典例之體而作掌故。倣文選文苑之體而作文徵。三書相

輔而行。缺一不可。方志立三書議

昔隋儒王通嘗謂古史有三。詩書春秋是也。(中略)方志義本百國春秋。掌故義本三百官禮文徵。義本十五國風。(中略)唐宋以來。正史而外有會要會典。以法官禮文鑑文類。以仿風詩。蓋不期而合於古也。至於畸說剩言。采摭所餘。雖無當於正裁。頗有資於旁證。志家附於餘編閏位。義亦未安。今編考據軼事瑣語異聞四門。別爲叢談四卷。所謂先民有言。詢於芻蕘。裨官小說亦議

政者所參聽也。爲舉制府擬進湖北三書序  
文史通義補編

文獻未集。則搜羅咨訪不易爲功。及其紛然雜陳。則貴決擇去取。人徒見著於書者之粹然善也。而不知刊而去者。中有苦心而不能顯也。既經裁取。則貴陶鎔變化。人第誦其辭者之渾然一也。而不知化而裁者。中有調劑而人不知也。與陳觀民工部論湖北通志  
文史通義補編

西洋史籍。自 Manuals 以外。常有 Source Books 與 Readings 相輔而行。此正與章君之意冥符而遙契者也。

史學既貴共業。故述作取裁必標所自。續先之績。以垂後緒。積人積世。緜延無窮。章君謂自注之例。權輿馬遷。所以明述作之本旨。明去取之從來。

太史公自敘之作。其自注之權輿乎。明述作之本旨。見去取之從來。所謂不離古文。及考信六藝云云者。皆百三十篇之宗旨。或殿卷末。或冠篇端。未嘗不反復自明也。史注  
內篇三

至於行文所載之事實。有須詳考顛末者。亦可自注。

班史自注於十志尤多。答甄秀才論修志書

亦有躬爲史臣。手自刊補。除煩則意有所憚。畢載則言有所妨。遂乃定彼榛楛。列爲子注。若羊銜之洛陽伽藍記。王邵齊志之類是也。補注  
史通內篇十七

章君又詳言自注之例。大有功於史法。蓋足以考見作者功力之疎密。心術之誠僞。則著述之業。自然日

趨於誠樸。而前世藏書。亦因援引所及。保存大略。是則又大有功於來學矣。

夫文史之籍。日以繁滋。一編刊定。則徵材所取之書。不數十年。皆已亡其十之五六。宋元修史之成規。可覆按焉。使自注之例。得行。則因援引所及。而得存先世藏書之大概。因以校正藝文著錄之得失。是亦史法之一助也。且人心日漓。風氣日變。缺文之義。不聞而附會之習。且愈出而愈工焉。在官修書。惟冀塞責。私門著述。苟飾虛名。或剽竊成書。或因陋就簡。使其術稍黠。皆可愚一時之耳目。而著作之道。益衰。誠得自注以標所去取。則聞見之廣狹。功力之疎密。心術之誠僞。灼然可見於開卷之傾。而風氣可以漸復於質古。是又爲益之大者也。然則考之往代。家法既如彼。揆之後世。繁重又如此。夫翰墨省於前。而功效多於舊。孰有加於

自注也哉。史注  
文史通義內篇三

自注之注。與西洋所謂 *Critical note* 者。若合符契。西洋史家所謂科學之著作者。 *Scientific Exposition* 具有三部。 *Prose narrative* 一也。 *Foot-note* 一也。 *Critical bibliography* 二也。

見 *Fling: The Writing of History. VIII Exposition.*

章君所謂裁篇別出之法。與 *Bibliography* 相近。前已言之。益以劉君所言敘事體裁。亦可合而稱爲述作之三部。好學之士。苟能深知其意。一一實踐。積久力真。則於著述之道。信可謂始末完備。表裏無咎者矣。

章君於述作之則。溯源易象。特重圖學。尤能直指最新史書體例之要素。

治易者必明乎象（中略）圖象爲無言之史。圖不詳而繫之以說。說不顯而實之以圖。互著之義也。文省而義無所晦。形著而言有所歸。述作之則也。和州志輿地圖序例  
文史通義外篇一

史不立表。而世次年月猶可補綴於文辭。史不立圖。而形狀名象必不可旁求於文字。此耳治目治之所以不同。而圖之要義。所以更甚於表也。永清縣志輿地圖序例  
外篇二

### 其學說蓋本於鄭樵。

古之學者。爲學有要。置圖於左。置書於右。索象於圖。索理於書。故人亦易爲學。學亦易爲功。（中略）圖譜之學不傳。而實盡化爲虛文矣。

今總天下之書。古今之學術。而條其所以爲圖譜之用者。十有六。一曰天文。二曰地理。三曰宮室。四曰器用。五曰車旗。六曰衣裳。七曰壇兆。八曰郡邑。九曰城築。十曰田里。十一曰會計。十二曰法制。十三曰班爵。十四曰古今。十五曰名物。十六曰書。凡此十六類。有書無圖。不可用也。通志圖譜略

### 章君推原圖學失傳。歸罪馬班。而要由於古無印書。圖畫難摩。

古無鐫木印書。圖學難以摩畫。而竹帛之體繁重。則又難家有其編。馬班專門之學。不爲裁定其體。而後人溯流忘源。宜其相率而不爲。讀史如迷。凡以此也。永清縣志輿地圖序例

今章君之歿久矣。而學者著史。猶以印刷之術未精。罕列圖蹟。自馬班以來。二千年間。進步若茲。斯真吾

國學藝之大辱也。有志之士。烏可不思奮起共雪此恥乎。

(七) 結論上

昔孔子分作史之道為三。曰事。曰文。曰義。

夫子因魯史而作春秋。孟子曰。其事則齊桓晉文。則文則史。孔子自謂竊取其義焉耳。言公上  
文史通義內篇二

劉君言史才須兼有才學識三長。

禮部尙書鄭惟忠嘗問子玄曰。自古以來。文士多而史才少。何也。對曰。史才須有三長。世無其人。故史才少也。三長謂才也。學也。識也。

也有學無才。猶愚賈操金。不能殖貨。有才無學。猶巧匠無榘梗斧斤。弗能成室。作時  
史通外篇十三

章君易之以今語。稱之曰考據之學。詞章之學。義理之學。

史之所責者識也。而所具者事也。所憑者文也。非識無以斷其義。非才無以善其文。非學無以練其事。史德  
文史通義內篇三

夫事即後世考據學之所尙也。文即詞章家之所重也。然夫子所取。不在此而在彼。則史家著述之道。豈可不求義意所歸乎。申鄭  
內篇

五

(說林篇稱義曰義理之學)

尋其源流。前後一貫。雖今世西洋史家之分類。不外是矣。今以表示之。

孔子	劉君	章君	本篇	西洋史家
----	----	----	----	------

事	學	考據	史之考證	Analytical Operations
義	識	義理	史之義例	Synthetical Operations
文	才	詞章	史之述作	Exposition

三者之中。孔子自謂有取於義。章君亦以義為全書精神所在。

譬之人身。事者其骨。文者其膚。義者其精神也。斷之以義而書始成。立志宜立三書議  
文史通義外篇一

學之貴於考證者。將以明其義理爾。說林  
內篇五

西洋史家。以考證為方法而非目的。與章君所謂器者其意正同。原道器固不可溺。亦不可舍。此西人所  
以有無考證即無歷史之。erudition no history 之論也。

詳見 Langlois and Seignobos 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History II.A. 5 Critical scholarship and scholars.

至於布史籍於民衆。或以傳後。則賴於述作。

求義理與徵考訂者。皆薄文辭。以為文取事理明白而已矣。他又何求焉。而不知辭氣受病。觀者鬱而不覺。將並所載之事理而亦

病矣。雜說  
文史通義補編

三者相須而成。廢一不可。然而三長難兼。而常相病。

主義理者拙於辭章。能文辭者疎於證實。三者交譏而未有益也。說林  
文史通義內篇四

述學 劉知幾與章實齋之史學

章君謂自馬班而後。史家多無別識心裁。文人矜其詞采。學士侈其蒐羅。其弊至於空言制勝。華辯傷理。

自遷固而後。史家既無別識心裁。所求者徒在其事其文。申鄭內篇五

文人矜於辭采。學士侈其蒐羅。而事之關於經濟。文之出於史裁。則未之議也。為舉秋帆制府撰常德府志序外篇三

道不明而爭於器。實不足而競於文。其弊與空言制勝。華辯傷理者。相去不可以寸焉。答客問下

獨鄭樵有志於求義。而學者以其無考索之功。囂然爭之。

鄭樵生千載之後。慨然有見於古人著作之源。而知作者之旨。不徒以詞采為文。考據為學也。(中略)發凡起例。絕識曠論。斟酌羣

言。為史學要刪。以義類明其家學。鄭氏所振在鴻綱。而未學吹求則在小節。申鄭內篇五

史才之難。其難甚矣。二君之歎。豈徒然哉。

史才之難。其難甚矣。疑才史通內篇十六

六經以還。著述之才。不盡於經解。諸子詩賦文集。而盡於史學。凡百家之學。攻取而才見優者。入於史學。而無不誦也。為舉制府撰進湖北三書序

文史通義補編

唐世修史置館局。館局則各效所長也。其弊則漫無統紀而失之亂。劉君久居史館。至於疾衆功而尊一家。嘗言修史有五不可。大半歸咎於史館之無組織。

古者國史皆出自一家。如魯漢之丘明子長。晉齊之董狐南史。咸能立言不朽。藏之名山。未聞藉以衆功。方云絕筆。唯後漢東觀。大

集羣儒而著述。無主條章。靡立今史。司取士。有倍東京。每欲記一事。載一言。皆開筆相視。含毫不斷。故首白可期。汗青無日。其不可一也。

古者刊定一史。纂成一家。體統各殊。指歸咸別。《中略》頃史官記注。多取稟監修。楊令公則云。必須直詞。宋尙書則云。宜多隱惡。一國三公。適從焉。在其不可四也。

夫言監修者。蓋總領之義耳。如創紀編年。則年有斷限。草傳敘事。則事有豐約。或可略而不略。或應書而不書。則失刊削之例也。屬辭比事。誇逸宜均。此銓配之理也。斯並宜明立科條。審定區域。儼人思自勉。則書可立成。今監之者。既不指授。修之者。又無尊奉。用使爭學苟且。務相推避。徒延歲月。其不可五也。時史通外篇十三

清代有志局。而同局各挾成見。或起牴牾。章君且歎三者相病矣。

今之所謂修志令長。徒存空名。作者又鮮學識。《中略》啟奔競。舞曲筆……各挾成見。同局或起牴牾。答甄秀才論修志第一書 文史通義外篇三

義理存乎識。辭章存乎才。徵實存乎學。劉子元所以發三長難兼之論也。一人不能兼。而咨訪以爲功。以其所能。易其所不能。則所求者可以無弗得也。私心據之。惟恐名之不我擅焉。則三者不相爲功。而且以相病矣。說林

嗚呼。史學至難。而史才多偏。欲宏造就。孰逾共業。Lancelotti 與 Seignobos 之書亦 極善 Collective enterprise 之要史局之亂。由於學者無大公無我之意。豈制度之罪哉。吾人鑒於前世史館志局之失敗。則今後中國史學會當如何講究組織。確定步驟。明立科條。審定區域。使有總纂。以舉綱領。有編輯。以盡分功。以其所能。易所不能。或事分析。或事綜合。互

助合作秩然有序。庶幾實現章君大公無我之精神。見前史之述作章並期不忝劉君所言史之功用。

史之爲用。其利甚博。乃生人之急務。爲國家之要道。  
文官建置  
史通外篇一

此余讀史通文史通義之感想也。

(八) 結論下

章君紹劉君之學。其書體例相似。而互有詳略。劉君固爲獨創。章君尤多發明。互相補益。故非因襲之比。論典籍之搜羅。章君爲詳。立州縣志科以存文獻。乃其建議。至於校讐著錄。又章君專門之學矣。論紀載之真確。及史之述作。劉君特審。章君所補。爲闕疑之例。及自注之例。故二書者相須而備。二君皆逆於時趨。而自信頗真。惟著書爲後世計。

學誠從事於文史校讐。蓋將有所發明。然辯論之間。頗乖時人好惡。(中略)逆於時趨。時趨可畏。甚於刑曹之法令也。  
上辛樹(錢  
大昕)富詹

近日撰亳州志。頗有新得。此志擬之於史。當與陳范抗行。義例之精。則亦文史通義中之最上乘也。世人忽近貴遠。自不察耳。後世是非終有定評。如有良史才出。讀亳州而心知其意。不特方志奉爲開山之祖。卽史家得其一二精義。卽當奉爲不祧之宗。此中自信頗真。言大實非誇也。  
與周永清論文

劉君屢冀知音君子。章君亦云建言爲將來法。其於後學。實寓無窮之希望。然唐以後諸史。皆不能用劉

君之義法。清代重姍謗之禁。士莫敢記述時事。以觸網羅。章君生不爲史臣。因倡議立州郡志科。以存文獻。世亦無遵行之者。觀近人章君炳麟之哀清史。八檢論知清代官書之無可依實。爲歷朝最。是則劉章二

君之學說。微特不行於時。亦無傳於後。今大學特立史科。又有史學會之組織。史學報之發刊。而正當西學東漸之會。雖草創伊始。殊不宜自逸。余特綜二君之志。而述今後中華新史學之三大希望。

(壹)希望於大學史科者。○○廣羅典籍。分別部居。据章君所言史科之徵集與保存及其著錄之道而發

鄭樵有言。以一道士能備一唐朝之文集。以一僧而能備一宋朝之筆迹。況於堂堂天府而不能盡天下之圖書乎。患不求耳。志通  
校警此語最足令今之堂堂大學圖書館自反而勇往者也。

如章君之言。則凡四庫之舊藏。各地之方志。以及金石圖譜。公私簿籍。咸在徵藏之列。羣書既備。更爲部次條別。申明家學。凡章君所謂經部宜通。子部宜擇。集部宜裁。方志宜選。譜牒宜略。考異宜精。見修史錄考要略者。並當以重複互注之法。與裁篇別出之法。編一精密易檢之史籍目錄。或索引。使學者求其書。可以卽類。以明學。由流而溯源。則研索之功。更易爲力。是則希望今後大學史科教授。合力以成此著錄之宏業也。

今後爲世界文化溝通時代。則東西洋之史著典錄。學者並宜廣羅而研習之。可勿待言。余近見印人薩噶 W. H. D. Sankar 著東方思想一書 (原名 Chinese Religion thorough Hindu Eyes 實非專論中國) 末附研究印度文化之參考書。凡二百餘種。內印度文

化史二十六種 政治史二十三種 宗教三十七種 哲學三十六種 古代梵文學十三種 古代政治思想七種 政治經濟二十四種 科學十種 方言九種 民講十二種 外人著作十三種 設大學圖書館一無此書。試思學者所感之困難爲何如

述學 劉知幾與章實齋之史學

乎。

典籍不限於文字。而吾國前史多不重視器物。今後大學宜建築並擴充歷史博物館以藏古人物質之遺。蛻實為不容再緩之事。已經發見之古物。如鐘鼎、龜甲、殘碑、墜簡、陶瓦、錢幣、圖版、器用等。自應隨時調查蒐積。即西洋大學考古發掘之所得。如骸骨、石器之屬。亦當設法徵求。以資考證。原人生活之概況。大學並宜及時培養地質考古之人材。以期後日結隊開掘古墟。倘深上寶藏。三泉未蝕。人力所加。一旦重見天日。以作增訂史乘之新資料。考鏡古代生活之淵藪。啟蕙重光。快何如乎。

章君議立州縣志科。謂與學校師儒從公討論。夫文獻之徵。非所學於今日之史治。明甚則大學史科宜特闢時事史一門。似亦為先識之史家所宜留意。西洋史家亦有以新聞紙為史料者。如 Vincent H. Stuart 之 The Nineteenth Century 第十九章。夫及時實錄以待論定。並與各國大學交換報告。共謀歷史文化之瞭解。信不可謂非今後大學史料之大任也。

大學為播布史學之中樞。誠有完備之典籍。精審之筭錄。將見千章萬卷。日見流通。則中華之新史學。豈有不駸駸日進之理哉。

### (貳) 希望於史學會者 ○○ 確定步驟 分工研究

据劉君三長難兼之論又鑒於前世史館志局之無組織而發

史學會宜講求組織。分工研究。大意見於第七章。茲不復述。分工研究之法。亦不限於才學識功力一方面。大抵典籍散亂。向未校理者。考據之學。必須自立專門。迨校讐已完。舛訛既晰。則分析綜合之功。正可連成一氣。以見史學歷程之全也。

分工研究。有以時期為單位者。有以地方為單位者。如西洋大學以埃及學為專門之業。稱為 Egyptology。而以歷史事實之性質為分業者為多。即各種專門史。但各門

性質往往互相踰越。凡有關繫。故又必須會通。以觀歷史之全體。要之。史家各因其性之所嗜。與力之所及。為部分的精密的研

究而懸一公趨之目的與公用之研究方法分途以赴而合力以成史學會之真正功用即在於是。

法國史家朗各

Seignobos

辛諾波

Seignobos

二君論列歷史事實之分類

至稱詳密

見二君合著之史學研究法導言第三編第二章

余嘗取吾國歷史

正史之志與三傳及章君湖北通志之類目以相比較附於篇末爲海內有志史學之士覽觀焉。

(參)希望於史書及史學雜誌者○○行文自注言必徵信

據章君詳言自注之益而發章君又言著史宜多列圖表圖表亦自注之例也

至於三書之價值自來贊爲深窺古人全體作者精微別裁卓見體大思精有批評之方法有創造之精神者大致近是且劉君自言之固已足矣。

史通自敘史通之爲書也蓋傷當時載筆之士其義不純思欲辨其指歸殫其體統(中略)其爲義也有與奪焉有褒貶焉有鑒誠焉有諷刺焉其爲貫穿者深矣其爲網羅者密矣其所商略者遠矣其所發明者多矣猶冀知音君子時有觀焉

### 附歷史事實分類表

乎。

典籍不限於文字。而吾國前史多不重視器物。今後大學宜建築並擴充歷史博物館。以藏古人物質之遺。蛻實為不容再緩之事。已經發見之古物。如鐘鼎、龜甲、殘碑、墜簡、陶瓦、錢幣、圖版、器用等。自應隨時調查、蒐積。即西洋大學考古發掘之所得。如骸骨、石器之屬。亦當設法徵求。以資考證。原人生活之概況。大學並宜及時培養地質考古之人材。以期後日結隊開掘古墟。倘深土寶藏。三泉未蝕。人力所加。一旦重見天日。以作增訂史乘之新資料。考鏡古代生活之淵藪。啟蕙重光。快何如乎。

章君議立州縣志科。謂與學校師儒。從公討論。夫文獻之徵。非所望於今日之吏治。明甚。則大學史科宜特闢時事史一門。似亦為先識之史家所宜留意。西洋史家亦有以新聞紙為史料者。如 Winthrop Historical 第十九章夫及時實錄。以待論定。並與各國大學交換報告。共謀歷史文化之諒解。信不可謂非今後大學史料之大任也。

大學為播布史學之中樞。誠有完備之典籍。精審之著錄。將見千章萬卷。日見流通。則中華之新史學。豈有不駸駸日進之理哉。

### (貳) 希望於史學會者 ○ ○ 確定步驟 分工研究

据劉君三長難兼之論又鑒於前世史館志局之無組織而發

史學會宜講求組織。分工研究。大意見於第七章。茲不復述。分工研究之法。亦不限於才學識功力一方面。大抵典籍散亂。向未校理者。考據之學。必須自立專門。迨校讐已完。舛訛既斷。則分析綜合之功。正可連成一氣。以見史學歷程之全也。

分工研究。有以時期為單位者。有以地方為單位者。如西洋大學以埃及學為專門之舉。稱為 Egyptology 而以歷史事實之性質為分業者為多。即各種專門史但各門性質往往互相踰越。互有關繫。故又必須會通。以觀歷史之全體。要之。史家各因其性之所嗜。與力之所及。為部分的精密的研

柏拉圖語錄之二 克利陀篇 (Crito)

景昌極譯

引

蘇格拉底既判死罪。適值香期。不利施刑。稽延在獄者久之。其親友徒屬。為謀逃計者。多有終不聽斯篇。蓋紀其就死前一日。其老友都之富人克利陀。晨往為最後之勸駕。蘇氏恬然處之。從容為言。奉公守法之道。擇善固執之志。克利陀語窮心折。遂成其志云。按此篇者應先取讀。蓋前接而譯文之來源亦於彼篇中詳言之也。

本文

【篇中人】 蘇格拉底 克利陀

【所在地】 蘇格拉底所繫之獄

【蘇氏】 克利陀乎。君此刻即來何為。意其當甚早也。

【克利陀】 然誠有之。

【蘇】 今茲究值何時耶。

【克】 纔破曉耳。

【蘇】 余竊怪之。獄吏竟任君入也。

【克】彼與余相知。余常來故。抑余曾加惠於彼也。

【蘇】君其適來歟。

【克】否。余來有間矣。

【蘇】若爾。君之默坐無言。不卽醒余。果何爲者。

【克】無何也。蘇格拉底乎。憂傷不寐。固余所不欲也。特又以子之安然睡夢爲怪。未嘗醒子者以此。冀

子之免於煩惱耳。余素知子平日極能淡泊寧靜。而未知子之處此艱辛。猶若是其和樂坦易也。

【蘇】有是哉。克利陀乎。人而如余之年及古稀。尙當臨死而懼乎。

【克】然而其他老人。身臨此患時。其古稀固不足以阻其懼也。

【蘇】此或有之。然君尙未以侵晨來此之故告余也。

【克】余以一可悲可慘之消息來。子或不以爲然。其於吾儕爲子之友者則皆然。而於余則尤爲最可

痛心之事矣。

【蘇】其事唯何。意者往棣羅市 Delos 之舟已回。抵岸時爲余死日歟。

事見斐都 Placido 席雅典先人許願於神習俗相沿年年有朝禮棣羅市之行中途或遇風浪往返

頗需時日於此期內不得施刑而蘇格拉底受審之前一日正此舟解旋之時故爾稽延至今仍未處決

【克】否。舟尙未至。然其今日抵此。則意中事。有自山尼央 Sminna 來者。告余以曾於彼處值之。若然

者。蘇格拉底乎。翌晨將爲子畢命之期矣。

【蘇】甚善。克利陀。苟此爲天意。余之願也。然余信有一日之稽延。

【克】子何以言是。

【蘇】余語君。舟至後。更一日。余乃死。

【克】然。諸執事者。所云如是。

【蘇】余終信非達明晨。舟不能至。此語余蓋得之昨夜之夢。卽適來君幸未擾余之時也。

【克】願聞此夢之真相。

【蘇】恍惚間有一婦人。皎然藹然。縞衣素裳。飄然顧余。呼而告曰。蘇格拉底。

自今以往。三日。君將往。蒞廈。

【克】蘇格拉底。此夢抑何奇哉。

【蘇】克利陀。以余觀之。其中實無疑義。

【克】然。其義寧非明甚。嗟乎。老友。今余將復以潛逃相勸矣。子之死。余不僅失一不易之友而已。又有他惡焉。人之不知子與余者。將謂余苟願捨財。必能全子。然而余有吝焉。天下之辱。孰有加於是。余豈重財輕友之流耶。余若出告衆曰。余嘗勸子逃矣。特子自不欲耳。衆將無信余言者也。

【蘇】有是哉。親愛之克利陀乎。吾儕尙當顧及庸衆意旨耶。唯善人爲足置念。而善人則必信君矣。

【克】雖然。子當知。蘇格拉底。庸衆意旨。亦在所當顧。卽以子之事論。亦甚顯然。失其歡心。若輩且將加之大惡故。

【蘇】克利陀乎。苟其能之。固所願也。若然。若輩將亦能加人。以大善。無如揆之。實際。善與惡。均之。非若輩所能。加智與愚。均之。非若輩所能。成若輩所行。盡事之。偶然耳。

己力平均  
可參證

按卽吾國古聖賢謂死生有命。富貴在天。又曰。天不可及。子桓雖其如子何。又曰。二三子食天之功。以爲

【克】善哉。姑舍是。茲欲有問於子者。蘇格拉底乎。子何所顧慮而不逃耶。慮禍及於子之友歟。得毋畏

子若逃。則原告將以脫子咎。吾儕奪吾儕之資財。而加大害於吾儕之身歟。茲者。苟子所慮在是。無憂也。既欲全子。則吾儕蹈危履險。分所當爲。卽更大於是。亦非所計。其聽余。以余言行矣。

【蘇】然。克利陀乎。余固慮此層。然尙慮及他事也。

【克】無憂也。今欲竭其所有。全子而出子於獄者。固大有人在。更就諸原告。言當知其望不奢。少許金錢。足滿其志。盡余所有。亦既甚鉅。將唯子之用是從。苟子不欲罄余所有者。則異邦之人。將出其

所有。以供子用。其一卽西壁 Thebes 之辛苗氏 Simmas 挈來大宗資財。卽專爲此事。克比氏 Cebes 以及餘人等等。皆願各出其所有。余故謂。勿以是而猶豫不逃。更勿如在廷時之言。謂逃

則無所適歸。愛子者。隨子所之而皆有。豈獨雅典。西謝里 Thessaly 多有余之故人。苟子願往。將敬而護子。西謝里人。孰敢見侮。抑余又思。子可以自全。而輕捐其生。不可謂義。適墮仇敵計中耳。且子有子女。皆有待子之教育。今乃輕棄之而不顧。委之運命。不應孤而孤。其怨子爲何如。人之育子女。誰不欲策其成長。子獨輕率從事。竊以爲不善不慈。非子之有德所宜行也。抑余又思。今日之事實。由吾儕缺乏毅力所致。竊爲子及忝爲子之友者羞之。此案本可消滅於無形。或補救於既發。委蛇懈怠。以有今日。爲子之友者。今若稍有人心。猶能全子。蓋潛逃甚易而仍率其卑懦。一任子死。蘇格拉底乎。於子於吾儕。安在其不辱也。其決子志。抑子之志。早當已決。蓋遲疑之時已過。唯此一事可行。亦且不得不可行。苟行之。卽今夜稍延。將無所施其計。余故懇子。蘇格拉底乎。其聽余。以余言行矣。

### 【蘇】

克利陀仁兄。君之熱誠。苟得其正。欽佩何既。苟失其正。則熱誠愈大。爲惡滋甚耳。請一審此事之當行與否。余生有循理之性。永矢勿諉。天理之所在。皆深。有得於余心。今日之事。豈遂變其初志。前所服膺之道。於今仍拳拳焉。勿敢忘。苟無更善之道。以易之。終不從。君雖羣衆。有加余萬死之力。以恫嚇嬰兒者。加吾儕。此志終當不移也。審察此事之道。將何從。請重提人類見解之舊話可乎。他日。吾儕嘗相與言曰。有在所當顧者。有非所當顧者。此余被罪以前之主張。豈有誤耶。豈前

之善言。今則僅資談助而遂行不踐之也耶。所欲與君共審察者在是。克利陀乎。今日之事。寧有異說。余將得而拒之乎否也。斯說也。雖今之當事者。固猶知之。而謂君者。克利陀乎。利害無與己。非有詰朝就死之憂。乃遂惑於事變之來。而不知之耶。請明以告我。余之所謂人類見解。有在所當顧者。有非所當顧者。為是為非。敢以是叩於君。余之言。果其是歟。

【克】誠然。

【蘇】非謂善者在所當顧。不善者則否耶。

【克】然。

【蘇】將毋智者之見為善。愚者之見為不善歟。

【克】誠然。

【蘇】試更取他事例之。習武技者。將留意流俗之毀譽歟。抑專聽其拳師一人之指揮也。按此即孟子奕秋之喻。又可與一齊人傳

之來。楚人咻之。相參證也。

【克】唯聽一人。

【蘇】然則彼固當懼彼一人之所毀。喜彼一人之所譽。而不暇更恤衆人之言矣。

【克】此理明甚。

【蘇】然則彼固當起居飲食。一唯明師之意是從。衆口鑠金。無以易之矣。  
【克】旨哉。

【蘇】使彼於此拳師一人之毀譽。不顧不順。猥隨無知之流俗。不將見損於惡歟。

【克】勢所必然。

【蘇】其惡唯何。犯此者何害。

【克】害必及其身體。

【蘇】甚善。克利陀。他事之類此者。何不然哉。今茲所及。正之與邪。善之與惡。光明之與蕪穢。豈將猥隨流俗之見。而畏之歟。抑唯出類拔萃。堪爲師表之士。是從也。舍斯人。而不問。則所謂崇於正。而黜於邪之大道。將以是喪。斯道也。世豈有之耶。

【克】蘇格拉底乎。世誠有之。

【蘇】試以類此之事。證之。苟以愚人之言行。則害及身體。夫身健強。則人樂生。多疾病。則人垂死。身既受害。則其人不將爲殘廢之人歟。

【克】然。

【蘇】殘疾之身。將何以爲生。

【克】無以爲也。

【蘇】然則人有更高於肉身之處。超乎形體之上謂心性也崇於正而黜於邪者。苟遭戕賊。又將何以爲生。豈謂有關邪正之大道。其存乎人者。乃下於身歟。

【克】惡乎可。

【蘇】然則貴於身歟。

【克】其爲貴遠甚。

【蘇】若然。吾友乎。吾儕不當顧衆人之言。僅問能辨邪正之一人。與夫真理之所在足矣。故知君所謂吾儕當以衆人之見定邪正善惡榮辱之分者。其端已謬。然或將語我曰。衆人雖誤。然其足能殺人。豈可不畏哉。

【克】然也。蘇格拉底乎。所以應子者必以此語。

【蘇】此誠有之。然余竊怪舊說之仍不誤也。余將更謂非貴夫。生貴夫。善其生。其亦有當歟。當也。何獨不然。

【蘇】所謂善其生者。即使其生免於偏邪惡辱之謂。非亦有當歟。

【克】然。固自有當。

【蘇】由是余將進而論違衆私逃之有當與否。苟有當。余將試焉。苟不然。亦止焉耳。至君所謂金錢性命。與夫教育兒女之責。恐終不出流俗之見。流俗者。加人以死。何患無辭。惠人以生。豈必有道。依前之說。於茲尙當問者。僅吾儕潛逃。及以賄賂及他人之助。自脫於囹圄。或止而不爲。二者孰當孰否而已。苟止而不爲。爲當。死亡禍患。胥非所計矣。

【克】蘇格拉底乎。子之言是也。願聞其後。

【蘇】試略論之。君力能駁復。余將聽焉。不然。摯友。勿更以去邦潛逃之計。致叮嚀矣。余極欲納君之勸。而又。不。欲。違。余。良。知。今。者。且。設。身。處。地。爲。余。思。之。君。其。有。以。應。我。來。

【克】惟力是視。

【蘇】吾儕不云乎。人之行不義。不能謂其有意無意。藉詞自解。不義之行。無往而可。終爲穢辱。適之所言。子亦所共許。不若是歟。言猶在耳。理豈忘心。吾儕諄諄相與論究義理。至老不倦。將以終其生者。今行事乃無異於嬰兒耶。抑當不計流俗之見。與夫利害如何。硜硜自守。期使吾儕向所稱道。多行不義。必自斃之理。大明於天下耶。君豈謂是歟。

【克】然。

【蘇】若然。吾儕不當自行不義矣。

【克】誠不當。

【蘇】不義之行。既不當施於一人。則世俗所謂以怨報怨者。寧有當乎。

【克】其不當明甚。

【蘇】克利陀乎。更語我。吾儕可爲惡歟。

【克】蘇格拉底乎。必不可。

【蘇】然則以惡報惡者。特衆人之所是耳。君謂其果是耶。抑非耶。

【克】非也。

【蘇】豈不以施惡於人者。卽害其人耶。

【克】誠然。

【蘇】若然。人雖於我。有大怨。亦不當以惡報惡矣。克利陀。願君反省。君之言。果如君之意否。持此見者。古往今來。寥寥可數。且與持異見者。常積不相能。宗旨相違故也。試告我。余謂以惡報惡。而圖害人。或自衛其事。皆不當。君果贊同否。吾儕可據此。進而申論乎。抑君更有異說耶。余之說由來已久。余之初衷。曾未稍易。苟君所見有異。願聞其說。非然者。亦必仍其初衷。余將進論其次。

【克】請繼子說。余心未異於前也。

【蘇】若然。請進論其次。嘗試問之。人之行其心之所是。與違義而行。孰爲當。

【克】行其心之所是者當。

【蘇】由是申之。背國人之意。而私自出獄。將毋開罪於人耶。且於至所不當開罪之人。而竟有所開罪。此非大違余所認爲正義者乎。君其謂之何。

【克】蘇格拉底乎。此余所不知。故不能相告。

【蘇】若然。請易道觀之。假令余今脫逃。法廷依國之律。鞠而訊余。責余曰。『蘇格拉底。爾意欲何爲。將行私害公。破壞法律。顛覆邦家。而不惜歟。惡有國法不行於其民。而其國仍得常存不滅者乎。爾其何辭。』克利陀乎。此類責言。將何以置答。蔑棄法律之罪。人人得而定其讞。亦不需辯士爲之也。試應之曰。有是哉。然邦之加害於我。而有不平之斷。則奈何。此爲得其答否。

【克】甚善。蘇格拉底。

【蘇】國法將曰。『爾與國之法。不有成約乎。既誓願遵守國法。今乃私逃明刑乎。』苟余聞言而驚。則國法將又曰。『蘇格拉底乎。胡爲乎。瞠目而不應也。爾固習於論辯之術者。今將加汝以私圖破壞法律。顛覆邦家之罪。爾有何辭。首之。國法不當生汝於世乎。爾父資於國法。而娶爾母。而生汝。國法規定婚姻之條。汝於此法有違言歟。』余將應曰。無之。國法續曰。『國法又規定幼稚教育。

玉汝於成者。汝於此法者。有違言歟。有司法律。命爾父以音樂與武術教汝。汝豈以此法爲非常歟。余將應曰。當國法續曰。一若然。國法生汝於世。以養以教。以至於今日。爾其能不自處於童僕。而敬事國法如父母乎。誠若是。爾尙安能與國法言平等較報施以國法之所加諸汝者。轉而加諸國法乎。爾受笞辱於爾之君父。亦將轉而笞辱之乎。抑亦爾所不忍言也。豈因國法有加害於汝之道。爾遂有破壞法律顛覆邦家之道乎。嗟爾至德之士。何以自解於此。以爾之明哲。焉有不知邦家之莊嚴神聖。人共欽遠勝於父母祖先者。又焉有不知雖在憤怒。仍當溫恭事之事。國之忠敬。甚於嚴父。納諫不聽。卽惟有無違之一道者。乃至受其刑罰。若笞若囚。亦當默而忍之。如受命赴戰。以傷以亡。亦惟順之爲當。人各有其職守。誰得離棄於戰於法。皆惟有行其邦家之命已耳。不然。則邦家之綱紀全墮。以無禮加之。父母固不可以無禮加之。邦家尤不可也。克利陀乎。吾儕何以應之。法律所云。是歟非耶。

【克】竊以爲是也。

【蘇】然國法將續言曰。一蘇格拉底聽者。爾今之圖。行將加害於國法矣。溯自國法生汝於世以來。育汝教汝。公民之權利。又以畀汝。更寬仁示衆曰。人有既長既智。既曉國法。而致不悅者。得攜其資財。隨其所欲而之焉。國法不加禁阻也。爾等中果有不悅此國及其國之法。思往某殖民地。或其

他邦邑者。斯攜資往而已矣。然彼習於本國持正治邦之道。留而不去者。是確已明白宣示。願謹遵本邦之法令。苟仍違法。則國法所以罪之者有三。一者。彼之不順國法。斯不順其親故。二者。彼之教育。受自國法。故三者。彼嘗有謹遵法令之前約。故且彼既不遵。又不能正國法。不失國法。豈無端加害於彼者乎。國之所望於彼者。爲糾正國法之失。否則須謹遵國法。無違。二者。使之自擇。今彼乃并其一而不爲焉。蘇格拉底乎。爾苟率意逕行。此之所謂。將無所逃其責矣。汝蓋雅典全國人中。罪眚之尤者矣。」設余問曰。是何也。國法將猝起以責余。謂余之承認前約。甚於他人。其言曰。「蘇格拉底乎。明證具在。有以知爾之非不悅此國與其國之法也。汝於此邦之人中。居住爲最久。既未嘗離愛戀可知。蓋爾除從軍某地而外。從未越都城一步也。又非如他人恒事旅行也。又非於異邦異法。欲有聞也。爾之所愛。當不出此國與此國之法。此國之法。固爾之所寶。其治汝。又爾之所許也。爾於是生息其中。且生子焉。非亦滿意之徵歟。尤有進者。當審判此案時。爾誠欲之。可自擬放逐之罪。今茲國家雖不能由汝率意引去。然爾時固能之。爾乃僞爲悅死惡逐。并作視死如歸。樂而不悲之狀。今則高志安在。乃悍然破壞國之法律而不顧。違背所以爲民之約。逃遁而他去。其勝於庸奴者幾何。茲請首答此問。上文所謂。爾之願遵法令。不徒託之空言。亦且見諸行事。其言當否。不其然歟。」克利脫乎。將何以應之。尙何異說之有。

【克】蘇格拉底乎。末如之何也已。

【蘇】然後國法將又言曰。「蘇格拉底乎。爾且破壞誓約矣。此誓約者。爾與吾儕。所共立於暇日。非值

匆忙。非見逼迫。非受欺罔。思慮之期。盈七十載。此七十載中。苟吾儕不如爾意。或汝心不直。吾儕之規約。爾得自由去國。或往斯巴達。或赴克里底島。是皆行善政。而爲爾所稱道。弗衰者。以及其他希臘內外諸邦。無不惟爾所擇。夫無法之國。孰欲居之。汝居本國久。安土重遷。未嘗須臾離棄。跛盲殘疾之徒。曾不若子之甚。汝之愛本國及其國之法。可謂至矣。而今則違約潛逃。是惡惡可。蘇格拉底乎。苟納吾儕之勸。其勿輕去祖國爲天下笑也。

更靜聽者。苟爾於此。稍有造次。將何以善爾身。更何以善爾友。爾友之放逐國外。或沒收資產。實意中事。更就爾自身言。苟匿迹鄰邦。彼皆政治修明。必將仇視汝。其中愛國之士。亦將翕然從風。謂汝不法之徒。而疾視汝。是則諸法官罪汝之公。正將由是。大白緣汝敗壞法律。則謂汝賊害青年。及愚夫愚婦。誠不爲誣也。爾將更舍治國良民。而他適歟。誠若是。猶有貴夫生歟。抑爾遂恬不知恥。仍將趨而與人語也。蘇格拉底乎。將何以語人。爾其尙敢謂德性義理。制度法律。爲人類至善至美之事耶。爾能靦顏爲此耶。必不然矣。設爾去治國而往西謝里克利陀故人處。其地擾攘無序。人固樂聞爾之喬裝越獄。下儕逃奴。諸種卑鄙行事。或有人焉。提斯汝曰。以爾之老。何乃苟

且偷生。破壞神聖之國法律云云。其何以爲情。爾能善順人情。或不致此。然使一有違忤。反唇相譏。雖欲伏處全生。奈無顏。何以一身爲衆人之僕隸。供庸俗之玩弄。可奈何。去國棄家。以餬口於遠方。往日之高情逸志。今安在哉。將謂教養子女而苟生歟。爾又安能挈往西謝里。而褫其雅典之公權。此非爾之所以利子女也。若謂爾一身苟能自存。雖遠隔他鄉。爾友於爾之子女。扶持而善導之。然爾居他邦。爾友既可爲此。今往居他世。則爾友卽不爲之耶。如其人爲爾之良友。則必一體爲之。而無殊矣。

若爾蘇格拉底。其謹聽長養汝國法之言。勿先生命子女。而後義理。但以義爲先。庶無愧於地下冥王。從克利陀之言。則爾及爾之親屬。皆將赧赧以生。鬱鬱以死。何如坦然就死。被罪而不爲惡。棄於人。而非棄於法。之爲得耶。必欲率意逕行。違棄誓約。開罪尊親。生則國法之所不容。死則冥宮之律條。亦將行懲誅之事。爾之破壞國法。更安所逃。其罪然則曷舍克利陀之言。而聽吾儕乎。凡此云云。髣髴有聲。營營然喲喲然。刺余耳。不絕。雖欲更聽他人之言。得乎。竊料君更有言。將必無濟。然苟有之。可畢其說。

【克】

余復何言。蘇格拉底。

【蘇】

若然。余將從天意之所在。

### 社會問題總覽

三冊 一元二角

書係日本著名社會主義者高島素之所作，內容共分四編，要目如下：

第一編 社會政策 此編首述社會政策之意義與歷史，次述社會政策之種類，末述各國社會政策之施設說明社會政策與資本主義之關係，劃分社會主義與社會政策之區別。

第二編 社會主義 此編首述社會主義的意義及其歷史之變遷，次述社會主義的理論及其分派，末述各國社會黨情形及其趨勢，原書本編中闕字太多，經譯者李達先生而托原著者補入，篇幅完全，可無遺憾。

第三編 工會 此編首述工會起原，次述工會組織與勞動運動，末述各國工會現況及其最近趨勢。

第四編 婦女問題 此編首述男女兩性之進化，介紹女性中心說，次述婚姻，經濟，戀愛，勞動等

問題，末述各國婦女運動之經過情形及其最近之傾向。

勞動問題，婦人問題，是社會問題的主體，社會政策，社會主義，是解決社會問題的緩急兩個方法，是書包括四項，詳細敘述，普遍完全，使研究社會問題者，閱之感生滿意。

### 農業政策

一冊 八角

是書為奧國大經濟學家菲里波維所著，久已風行歐美，茲經馬君武先生迻譯成書，內容共分兩部：第一部論農業生產組織，詳述「現代生產組織之基礎」，「土地分配政策」，「農業團體」，「農業生產組織與工人之地位」，第二部論農業生產政策，詳述「農業經營」與「農業信用」，中國為農業國，是書出世，對於注重農業行政與改良農業組織之經世家，貢獻定當不少也。

文苑

# 詩錄一

## 西山道中二首

蔡可權

早渡風冷冷。晚渡日沈沈。寒月意無盡。照我千古心。渡頭競呼應。回響落幽岑。眼底波浪闊。胸中星斗森。泊舟天一角。鳥噪荒城陰。微聞荷鋤者。歸路起謳吟。

野老有遺聞。箕踞時兩三。大談如醉呼。大辨顏無慚。各有莫饜欲。環視何耽耽。掩耳驅我車。倒影映澄潭。

## 公園曉望

王浩

侵晨揭煙去。登眺窮目矜。西山綠到眉。江南無此雨。朱夏艸木長。大小存懸懸。小樹忽作花。夜氣時一吐。蕩蕩蟲鐵羽。了了蛙息鼓。日出人語喧。事騎略可數。平生工短舞。一室所爲主。歸來嬉婦子。魚豆陳兩簋。

## 自松陽縣至岱頭

胡先驥

麗水松陽間。平遠無峻嶺。予于酷日中。足繭汗被頸。十里東塢源。巒嶂漸巖靚。石磴歷松上。禽言出雲境。頓忘行炙苦。喜聽溪聲騁。泠泠襟袖間。時度天風冷。曛暮濟岱頭。脚底山萬頃。煙篔雲樹間。歷歷辨園井。茅庵集羣巫。符劍貌獍獍。角聲雜鐃鼓。唄誦了不省。投宿寄山家。野飯雜羹餅。勞生復何言。一飽已云幸。飯罷洗足臥。照戶星耿耿。夢覺冥未分。微聞百蟲警。

朝發白巖

胡先驥

雞鳴戒行程。步步雲路永。朝霞幻奇姿。錯綺滿東嶺。迤南峯。益峻千仞立。修影曉色熹。微中殘星挂。榛梗四山杳。人迹風葉動。微警林禽時。一鳴破此萬象靜。須臾初日出。烟景揚萬頃。松篁淨。清光嵐翠益。嶺巖寔中蘊。靈會心目能。偶領卽茲悟。本原寧獨塵慮屏。

高亭投宿周處士霽光家

胡先驥

朝發白巖道。暮抵高亭村。墟落夕照中。炊烟起軒軒。投門就食宿。迎吠羣犬喧。主人鄉里賢。掛客言語溫。咄嗟具八簋。家釀亦開尊。自言居僻壤。生計惟田園。世事久隔絕。郵傳亦不存。朝政竟奚似。頗聞兵革繁。烽火倘得休。苟活嗟元元。銜淚不能對。淚入酒盞渾。掉頭語他事。肥瘠詢雞豚。是間萬山中。杉竹青且蕃。夔夔雖不充。兒飽婦有禪。耕讀了歲月。風俗厚且敦。微生寡希冀。一飯造物恩。聞言重徘徊。意緒不可論。武陵吾不知。此卽桃花源。泉甘土亦肥。蝦菜足盎盎。安得求二頃。築屋長兒孫。

招方子

楊增華

一盞寒泉一幘山。白雲相約翠微灣。幾人交到形骸外。昨夜秋生肺腑間。學道未應貪聖處。任緣猶恐墮魔關。與君早晚移家好。天壤今餘此境閒。

大梅寺

楊增華

大梅古寺補迦山。花藥中天玉一灣。漫土墨痕逃劫外。美公詩卷散人間。芳甘泉味能留客。掩抑雲心學閉關。老去陳陶堅自晦。可無幽處寄荒閒。

### 四叔父蛻存詩稿

熊家璧

寒賤妻孥老累人。飢驅不得聚夫親。家無先業窮三世。壁少餘光愧四鄰。囊筆那堪逢喪亂。哦詩強說慰長貧。詞源略涉知辛苦。煙海蒼茫敢問津。

### 與鏡湖證剛清話

蔡可權

抑鬱安能此久居。琉璃世界證真如。撥開萬丈紅埃障。來探三山黃石書。沈陸漫漫憂千劫。後迷方誰識百生初。夢餘猶自憐紛藉。坐覺秋風木葉疏。

### 小窗雨霽

蔡可權

且安塵隱。山居早識。浮生大夢。如醫。公頗宜一卷石證。今虛擁百城。書碧雲墮地。隨流去。翠竹含煙入暮。初病起扶筇。無箇事。清池倒影益蕭疏。

### 中秋

楊赫坤

三十蒼然如槁木。能消明月向東流。嗟卑歎老真無益。大藏長魚同送秋。可笑吟詩窮更拙。不辭杯酒醉須休。若留少許昂藏氣。一夢化爲蝴蝶遊。

一日哭仲兄再湘生忌

王浩

已覺新來感友生。可堪手足動哀情。捶琴潑茗望不見。殘雪亂山方獨明。衰世於今成棄物。留君著此更何名。三年誓墓思親眼。僅及西瞻時一登。

東天目

胡先驥

柏鳳亭前聽晚鐘。分經臺昭明太子分金剛經爲三十二章處畔看霜紅。參天杉竹藏幽境。入夢風濤滿碧空。持杵降魔頻著異。放刀成佛孰能同。蜀僧漫說峨眉勝。且結茅庵禮誌公。

西天目

胡先驥

鄣吳勝境兩天目。岳峙東西能爾高。雲海萬峯浮列嶼。松風竟夕洶秋濤。谿迴谷抱園蘭若。蔓絡藤牽挂纓猱。上得龍池洗雙眼。老年容我察秋毫。

開歲二日同人游掃葉樓

邵祖平

惻惻春寒烏帽濃。吾儕腰脚幾人同。獨携新歲蹠。意來踏空山。窸窣風市遠。酷深微有雪。屋寒天淡不聞鴻。尋常綵勝家家見。我欲樓窗問所從。

江南春日

邵祖平

園竹連雲已當籬。家家食筍帶春泥。嫩鳧半入低田水。野菌多懸老樹枝。落日牛豚歸柵後。上燈兒女讀

書時歲平春少官倉奉種秫年年醉不辭。

### 示內

王浩

江湖盡處吾將病。親舊追呼笑作團。便欲相携垂綠髮。滿鋤花藥作春妍。

### 詩錄二

謹按嶺雲海日樓詩鈔四卷。粵東邱逢甲倉海著。邱公偉岸有奇氣。舊籍臺灣。光緒甲午乙未間。割臺事起。臺民謀獨立。舉公爲總統。起兵抗日人。旋以朝命解散。臺灣既亡。公攜族內渡。始爲粵人。故集中有一斜陽園聽說易詞。我亦曾驅十萬師之句。歸後主持教育者十餘年。一以培植尙武精神爲志。辛亥事起。多所匡扶。復率粵軍至甯。議定時局。旋即病歿。公生平作詩至數萬首。惟乙未以後詩僅存。公個儻英雄。負經濟才。其人與事。均類陸放翁。而詩中多從軍之什。感懷舊蹟。傷心時變。激宕不平之氣。真切流露。則尤酷似劍南。又似遺山。晚近詩格卑靡。若公詩大聲鞞鞞。乾坤正氣。允推獨步。蓋公以志節爲詩。如一地陷東海浮大島。天留豪傑救中原。讀之想見其爲人。公集中絕少咏物與酬應之作。多關國故。嶺雲海日樓詩鈔雖有刻本。然見者絕少。不傳於世。故謹摘錄若干首。以見一斑。吳宓附識。

### 秋懷

邱逢甲

萬里風雲願竟酬。軍前歌舞作中秋。黃金鑄闕開藩部。碧玉通江建節樓。十道分封諸將爵。五湖歸老美人舟。年來此意成蕭瑟。匹馬西風莽浪游。

崑崙山勢走中華。赴海南如落萬鴉縮。地有人工幻術通。天何處覓靈槎。沈寃鳥口空銜石。酣夢人心久散沙。彈指光陰秋又老。長繩難繫夕陽斜。

中原王氣黯東遷。歎鳳嗟麟意惘然。人物終成一邱貉。文章更噪六朝蟬。繞籬晚菊寒誰采。補屋秋蘿冷自牽。消盡美人遲暮感。素書一卷獨編年。

斜陽圍聽說場詞。我曾驅十萬師。破碎河山開國史。飄零風雨出軍詩。海中故部沈蒼兕。雲裏殘旌失素蜺。歲自周天天自醉。紅墻銀漢隔秋思。

山南山北枉張羅。雲路冥冥鳥去多。四海論交幾投契。千秋自命未蹉跎。中原麟鳳陳陶歎。大漠牛羊斛律歌。老我秋風無一事。十年雄劍不曾磨。

名駒未悔困羈鞍。鸞鳥何曾惜羽翰。人到窮愁思著述。天留豪傑濟艱難。衣冠文武浮雲變。雷雨蛟龍大海寬。不信平生飛動意。但將文字救飢寒。

明明如月撥愁開。欲取黃金更築臺。朱鳥莫將歌當哭。紅羊休信劫留灰。著書覃子原仙骨。顧曲周郎有將才。收拾雄心且行樂。五雲多處覓蓬萊。

按此詩原係步韻和覃孝方并送其赴東瀛

酒迫桓温走老兵。詩看秦系破長城。英雄失路羣兒笑。獨客逢秋百感生。滄海桑沈栽後影。鈞天樂斷夢時聲。尉佗臺上西風急。來寫登高送遠情。

秋興次張六士韻

邱逢甲

芒。碣。雲。開。大。漢。年。眼。看。楚。蹶。復。羸。顛。收。兵。先。下。三。秦。地。奉。使。遙。通。百。粵。天。照。盡。古。人。珠。海。月。飄。殘。霸。氣。玉。  
山。烟。英。雄。只。剩。前。朝。史。懷。古。悲。秋。意。惘。然。  
黃。河。東。下。走。龍。門。難。起。中。原。古。帝。魂。天。上。斗。牛。沈。劍。氣。人。間。鸞。鳳。掃。巢。痕。狄。泉。故。壤。雙。鶴。出。甌。脫。窮。邊。萬。  
馬。屯。不。信。開。元。天。寶。事。但。留。詩。史。浣。花。邨。  
萬。里。西。風。海。欲。波。荒。荒。白。日。奈。愁。何。美。人。臨。穎。渾。脫。舞。壯。士。陰。山。勅。勒。歌。故。國。千。年。啼。蜀。魄。蠻。荒。九。死。負。  
黎。渦。夢。中。還。作。鈞。天。奏。朦。朧。蓬。蓬。自。鼓。鼙。  
坐。看。桑。從。海。上。栽。羣。鷗。見。慣。不。相。猜。生。毛。有。地。供。秦。笑。呵。壁。無。天。慰。郢。哀。兩。帝。中。央。謀。混。沌。三。山。左。股。割。  
蓬。萊。故。鄉。游。釣。今。何。處。空。憶。漁。人。讓。曲。隈。  
荒。邨。獨。樹。老。夫。家。九。月。東。籬。菊。未。花。金。石。自。應。求。上。藥。河。山。原。不。阻。飛。車。禦。寒。豈。合。裘。仍。典。謀。醉。何。妨。酒。  
偶。賒。未。解。長。安。西。笑。樂。薜。蘿。門。外。是。天。涯。  
衣。冠。文。武。眼。中。新。晏。坐。空。山。笑。此。身。割。地。奇。功。酬。鐵。券。週。天。殘。燄。轉。金。輪。後。庭。玉。樹。仍。歌。舞。前。席。蒼。生。付。  
鬼。神。細。柳。新。蒲。非。復。昔。更。無。人。哭。曲。江。濱。  
遼。東。華。表。鶴。西。飛。但。作。神。仙。願。已。違。故。國。河。山。殘。照。盡。秋。風。城。郭。舊。人。稀。四。郊。戎。馬。邊。聲。急。七。葉。金。貂。世。

譜微休向哀鴻談往事。江湖滿地稻梁肥。  
五嶺南來勢糾紛。百年邊事漫重論。月中潮汐爭消長。天外風雷駭見聞。上國地理龍虎氣。中原人雜犬羊羣。山飛海立今何世。閒就安期話白雲。

乙未偶題

邱逢甲

化碧三年血有痕。當年哀感滿乾坤。鶉維剪後天方醉。無路排雲叫九關。  
此局全輸莫認真。東南風急海揚塵。世間倘有虬髯客。未必扶餘屬別人。  
殘山剩水冷斜暉。獨向西風淚滿衣。皂帽藜牀成底事。全家遼海管寧歸。  
人間成敗論英雄。野史荒唐恐未公。古柳斜陽圍坐聽。一時談笑付盲翁。

城西紀遊八十韻

柳詒徵

從公苦炎蒸。休沐畏淫雨。曉枕聽檐漏。衙官色同沮。腐儒嗜野遊。得雨氣虎虎。茲辰不容逝。掣電速儔侶。  
徐生軒然來。城隅恣容與。九衢塵不飛。微霧散輕縷。驅車過景山。溼翠壓眉宇。海子荷田田。菡萏燦可數。  
停雲幻陰晴。遙天媚亭午。酒坐遲朱玉。開軒面叢楚。生憎百尺樓。羣奴先入主。少焉兩生至。談嘲鈎雋語。  
掀髯引深杯。魚殮競狂咀。菰蘆延衆香。煙水辨柔艣。翻疑莫愁湖。誰移植燕土。鄉心落江淮。感舊思恒恒。  
荆榛塞天地。魑魅盛歌舞。張眸望神州。百憂並六腑。淨湖諸勝境。緣溪踵前武。輕燕掠漁綸。野犬馴蔬圃。

蕭蕭榆柳間。朱萸錯樓櫓。叩關入高廟。花藥卷深隴。避客愛僧靜。灌園嗤叟魯。貂璫賸殘碑。俚語玷茲廡。  
斜陽照澄潭。淪茗尋別墅。張壁十三陵。興亡觸愁緒。文皇煒武烈。宅京邁前古。子孫何陵夷。黨禍閔朝宇。  
奸諛鬪干莫。童豎翫邊圉。中原莽羣盜。神器歸北虜。異代爲歎歎。當時寧逆睹。咫尺滙通祠。一拳鎮水滸。  
王生狂可憐。奔踞不聽服。朱侯策高足。臨流習超距。髯徐獨躑躅。胆懾負腰脊。循湖復南折。淨業參初祖。  
榜書鬱奇姿。王鋒非所伍。据梧縱嗟賞。絕叫指盡肚。歸輿俟橋西。暮景霽煙渚。徜徉幾竟日。茲遊信堪詡。  
葦間稍延緣。餘興勇忽鼓。雨湖不如月。良夜近三五。追涼趨晚霽。郊坰尤懸懸。促詣貝子園。醉待明蟾吐。  
飈輪一奔邁。道樹森追扈。蚩蚩蟬萬翼。閣閣蛙百部。茨菰被水田。淨綠不勝茹。造門詢湯休。虛廊已然炬。  
絨花半開合。天風落紅羽。重陰憩藤磴。孤亭覓蘆嶼。妝樓晚寂寞。白頭眇宮女。緬懷西王母。才略侔武呂。  
庭闈憐戈鋌。巫魘失鐘簷。遂令好家居。剗割伍西旅。宗支狎俳優。樞軸委駟賈。一朝四海沸。揖讓飾堯禹。  
艱難矚來軫。窳舊師前矩。銅駝待荆棘。桑土正多侮。肉食問諸公。斯民孰綏撫。明月嘖我愚。詩人好愁苦。  
何如飲醇醪。荒陂酌蘭杜。娛娛幽風堂。高荷鑿盛暑。林隙漏疏星。苔磯引尊俎。飢腸甘麥飯。大嚼肥牛脯。  
雄談驚棲鳥。清響跳潛鱖。王生中酒悲。自詫與世忤。滄海浩歸來。文字不堪煮。何當飽腰纏。名園築淮浦。  
南威粲盈前。清歌侑芳醕。河山任破碎。樂死亦豪舉。吾謂子母然。齒角難兼予。子但捐文字。奔走效犛犛。  
復不卑小官。低心諛袞黼。萬金獲左券。堂堂坐開府。特達子知書。顧未聾瞽。茲厥疇能償。生涯終刻楮。  
誓言未盡傾。催歸鬧街鼓。清光爛大地。樹影交偃偻。連車入嚴城。歧路重誼謨。爽約責吳均。賞雨他時補。

# 語 體 文 法

ㄌㄨˋ ㄩˊ ㄇㄛˋ ㄉㄨˋ ㄉㄨˋ ㄉㄨˋ

## 語 體 文 法 大 綱

許 地 山 編 一 冊 角 半

這部書是上海國語專修學校的語法講義。他的內容：開首先講句法，次分析詞類，又次圖表法，更次詞類的連書，末附詞類名稱對照表。編制新穎，文字簡明，條理明晰，舉例審慎，極合教學之用。

## 國 語 文 法 講 義

爾 梅 編 一 冊 三 角

本書是浙江嵊縣國語講習所講稿，全書分上中下三編：上篇敘文法的研究法；中篇敘詞的分析；下篇敘句的分析。舉例簡明，條理清楚。或作學校課本，或作參考用書，沒有不相宜的。

## 語 體 文 法

李 直 編 一 冊 三 角

我國各處言語不一，語法也不甚同。所以要做語體文，一定要研究「語體文法。」這部書的內容：把語體文的組織，說得很明白。所有名詞，代名詞，形容詞，動詞，副詞，介詞，連詞，助詞，感嘆詞，複詞的用法；單句，複句的連綴法，和標點的用法，解說得極詳細。要算是做語體文唯一的規範。

中 華 書 局 發 行

# 詞錄

## 臺城路

懽齋寄示秦淮聞歌詞賦此報之

王易

江山殘霸登臨後。霜紅暗催秋換。靜月籠沙。平烟浸郭。悵秦淮波軟。繁華夢短。正金谷無人。夜鶻空怨。暫旅心情。怕沾餘醉。負雙眼。南朝清韻易了。鼓鼙聲斷續。頻和簫管。暮苑迷鶯。崇臺見鹿。千古新陳一歎。斜陽又晚。照詞客哀時。浩歌休倦。記否東籬。故園花事。嬾。

## 鷓鴣天

江行雜興

劉永濟

暫返田園似客居。臨行搔首轉踟躕。鐙邊軟語慰童稚。酒後含情別友于。尋舊夢。感今吾。長堤秋柳又蕭疎。紅襟別有香閨憾。江草江花解得無。甲寅別家四絕其一曰曉起江寒霧不飛離巢孤燕自依依無端省記十年事回首柳堤何日歸一曲瓊沙一嶂山。一潭碧水一重灘。西風野市纔沽酒。斜日漁村又落帆。搖遠夢。浣塵顏。波光嵐影足。

清歡輞川詩。句營丘畫。推起篷窗倚枕看。

雲鎖青山樹。罨溪草深人靜。樂鳧鷺。潏潏細浪浮牛鼻。知是田家事。隙時。輕盪漿。緩傾卮。船頭小坐見農叢。何時揮手成真隱。好卷詩書與爾期。

宿霧橫江曉未開。一篙回首四無涯。濤聲滿泝凌空下。山骨崢嶸壓水來。時轉燭。世浮埃。人間風浪任推排。沙邊鷗鷺休飛去。我已忘機莫浪猜。

如此溪山好。避秦野鷗爲侶。鹿爲羣。幾家鹽米便成市。滿徑松篁又一村。寥落意等閒。身風清日美。且逡巡。山翁若問人間事。照眼烽烟撲面塵。

草舍臨江景最佳。青藤繞屋掛秋瓜。山田得日遲禾熟。水壩無風矮柳斜。堪飲啄足生涯。不知塵世有紛華。鐙痕草際扁舟客。羨汝江邊又髻娃。

白渚青山叫水禽。遙峯返照入霜林。閑來始覺秋容好。靜對還教畫理深。人寂寂日駸駸。與誰攜酒此登臨。佳期暗數重陽近。黃菊無花雁影沉。

一嶂雲山九面看。山南水北異暄寒。窗迴東日成西日。櫓轉前灘見後灘。歌款乃意幽閑。幾回渚往又洲還。故人雲外如相問。爲報烟波興未闌。

幾點流螢出暗沙。微風拂拂月西斜。行人不是無歸夢。一夜灘頭響水車。初辨色早啼鴉。秋山行旅又喧嘩。扁舟穩向中流放。此去江天自有涯。